

立法會
財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名單

出席議員及官員和列席秘書及職員名單載於[附錄1](#)。

(會議程序的逐字紀錄本載於[附錄2](#)。)

**項目1 —— FCR(2024-25)6
創新及科技基金
總目111 – 創新及科技
新分目「香港微電子研發院」**

主席就項目作出簡介。

2. 主席代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主席林健鋒議員向議員簡介事務委員會的討論要點。

3. 議員就項目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就議員的意見和提問作出回應。曾發言的議員包括(按發言次序)：林振昇議員、林筱魯議員、梁美芬議員、黃錦輝議員、管浩鳴議員、陳紹雄議員、吳傑莊議員、盧偉國議員、林素蔚議員、周小松議員、尚海龍議員、謝偉銓議員、周文港議員、田北辰議員、容海恩議員、洪雯議員、江玉歡議員、姚柏良議員及何君堯議員。

跟進行動

4. 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補充資料，說明設立微電子中心內的科研分部的預算開支明細，以及香港科技園公司在元朗推展微電子中心的最新發展及支出詳情。

表決

5. FCR(2024-25)6號文件付諸表決，文件所載建議獲通過。

項目2 —— FCR(2024-25)7

創新及科技基金

總目111 – 創新及科技

新分目「新型工業加速計劃」

6. 主席就項目作出簡介。
7. 主席代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主席林健鋒議員向議員簡介事務委員會的討論要點。
8. 議員就項目進行討論，政府當局就議員的意見和提問作出回應。曾發言的議員包括(按發言次序)：林素蔚議員、周文港議員、尚海龍議員、陳健波議員、張欣宇議員、陳祖恒議員、李鎮強議員、陳紹雄議員、田北辰議員、梁熙議員、邵家輝議員、林振昇議員、鄧家彪議員、江玉歡議員、吳傑莊議員及黃錦輝議員。

表決

9. FCR(2024-25)7號文件付諸表決，文件所載建議獲通過。
10. 會議於下午5時2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24年6月4日

立法會
財務委員會
會議

日期：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情況

出席(財務委員會委員)

陳振英議員, JP (主席)
林健鋒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李慧琼議員, GBS, JP
陳克勤議員, S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大紫荊勳賢, G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JP
易志明議員, GBS, JP
馬逢國議員, GBS, JP
陳恒鑄議員, BBS, JP
郭偉強議員, JP
葛珮帆議員, SBS, JP
盧偉國議員, GBS, MH, JP
何君堯議員, BBS, JP
邵家輝議員, JP
容海恩議員, JP
陸頌雄議員, JP
劉國勳議員, MH, JP
劉業強議員, SBS, MH,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JP
江玉歡議員
朱國強議員
李世榮議員, MH, JP

李惟宏議員
李梓敬議員
李鎮強議員, JP
狄志遠議員, SBS, JP
吳秋北議員, SBS, JP
吳傑莊議員, MH, JP
周小松議員
周文港議員
林振昇議員
林素蔚議員
林筱魯議員, SBS, JP
邱達根議員
姚柏良議員, MH, JP
洪雯議員
梁子穎議員, MH
梁文廣議員, MH
梁熙議員
梁毓偉議員, JP
陳月明議員, MH
陳仲尼議員, SBS, JP
陳沛良議員
陳祖恒議員
陳家珮議員, MH, JP
陳曼琪議員, MH, JP
陳紹雄議員, JP
陳凱欣議員
陳學鋒議員, MH, JP
張欣宇議員
郭玲麗議員
陸瀚民議員
黃英豪議員, BBS, JP
黃俊碩議員
黃國議員, BBS, JP
管浩鳴議員, BBS, JP
鄧家彪議員, BBS, JP
黎棟國議員, GBS, IDSM, JP
劉智鵬議員, BBS, JP
霍啟剛議員, JP
顏汶羽議員
譚岳衡議員, JP

何敬康議員
尚海龍議員
陳永光議員
黃錦輝議員, MH

缺席(財務委員會委員)

周浩鼎議員, JP (副主席)
李浩然議員, MH, JP
林琳議員
陳勇議員, BBS, JP
陳穎欣議員
楊永杰議員
鄧飛議員, MH
簡慧敏議員
蘇長榮議員, SBS, JP
嚴剛議員

出席官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庫務)朱曼鈴女士,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庫務)1廖廣翔先生,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庫務科)首席行政主任(G)陳美鳳女士

議程第1項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孫東教授, JP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先生, JP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品質事務)劉衛銘先生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陳正豪教授, BBS

議程第2項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孫東教授, JP
創新科技署署長李國彬先生, JP
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葛明博士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資助計劃)黃文忠先生

列席秘書

助理秘書長1薛鳳鳴女士

列席職員

總議會秘書(1)1石逸琪女士

議會秘書(1)1黃頌姬女士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3胡清華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7何朗瑩女士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會議
逐字紀錄本**
Finance Committee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Verbatim record of meeting

日 期： 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
Date: Friday, 17 May 2024

時 間： 下午2時45分至5時20分
Time: 2:45 pm to 5:20 pm

地 點：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Venue: Conference Room 1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主席：各位同事，現在時間已到，亦有足夠法定人數開會。今日會議的指定結束時間是下午5時30分，如有需要，我會最多延長會議15分鐘。

我提醒各位委員：假如委員就今天會議處理的事宜是有直接或間接金錢利益的話，請委員按照《議事規則》第83A條的規定，在就該事宜發言前披露有關利益的性質。

我亦請委員注意《議事規則》第84條有關在有直接金錢利益的情況下表決的規定。

主席：今天處理的第一個項目是FCR(2024-25)6號文件。

[000732]

這項目請本委員會批准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總目111“創新及科技”項下開立一筆為數28億3,840萬元的新承擔額，用以成立及營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曾在2023年12月19日就有關建議徵詢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今天由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孫東局長、創新科技署李國彬署長、劉衛銘助理署長及陳正豪教授解答大家的問題。

主席：由於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主席林健鋒議員不在席，我會按事務委員會秘書擬備的資料，簡介當時的討論要點。

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於2023年12月19日的會議上討論政府當局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下稱“微電子研發院”，的建議，包括在元朗創新園微電子中心設立和營運兩條中試線，以推動本港微電子的發展。委員支持把有關財務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考慮。

委員關注成立微電子研發院預期可為香港經濟發展帶來的好處為何，以及微電子研發院與元朗創新園微電子中心如何配合，以推動香港微電子產業的發展。

委員歡迎政府當局設立兩條中試線的建議，填補香港過去多年的中試缺口縫隙，促進研發及產業化。委員亦關注近年有

海外國家就部分半導體生產設備實施出口管制會否對香港發展第三代半導體產業造成影響。

委員建議微電子研發院應與本地大學(包括其內地分校)及科研機構加強協作並建立有效的聯繫，共同推動微電子領域的研發。委員亦促請政府當局檢視日後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與微電子研發院在半導體相關的研發上的協調和分工(包括人手配置)，確保雙方互補及避免功能重疊。

政府當局已在會議上回應委員提出的問題及關注。

主席：有意發言的議員都已按了按鈕，有13位，我讀一遍次序，讓你們按序發言：林振昇議員、林筱魯議員、梁美芬議員、黃錦輝議員、管浩鳴議員、陳紹雄議員、吳傑莊議員、盧偉國議員、林素蔚議員、周小松議員、尚海龍議員、謝偉銓議員、周文港議員，以及剛多了1位，容海恩議員。

第一位，林振昇議員。

林振昇議員：多謝主席。記得早前跟事務委員會的小組參觀過元朗微電子中心，我覺得需要撥款支持，所以我會支持這個項目。不過，想了解一下，文件提到整筆撥款超過28億元，大部分，即超過24億元，用於設立兩條中試線。我覺得這是有需要的，因為過往有些初創企業表示，即使設計了微電子產品，也沒有中試線供他們試驗，令他們要回內地物色一些地方來做試驗，既浪費時間，又令產品無法迅速落地。所以，我想了解一下，究竟局方有否評估過這兩條中試線是否足夠應付未來的需要？文件也提到，現時科學園的微電子相關企業有200多間，還有一些將於未來引入，未來5年或10年是否足夠應付需求？這是第一個問題。

[001037]

第二個問題，想了解一下，文件提到有3億6,000萬元用以支付成立微電子研發院所需開支，其中1億2,000多萬元用以支付總部員工的薪酬，而員工包括大概170名科研人員。局方預留這些資金，是否有信心可聘請足夠的科研人員？這些科研人員究竟是以本地為主，還是以非本地、內地或海外科研人員為主？為何這麼問呢？因為現時很多公營機構，莫說要留住科研人員，即使要留住一般資訊科技人才做資訊保安、系統維護，似乎也比較困難。這些公營機構的薪酬制度或許要參考公

務員制度，如外間企業給予較高薪酬，就可搶走這些人才。很多公營機構過往難以留住這些科研或創科人才，所以我想了解更多，局方的薪酬制度是否有辦法靈活一點處理，令局方將來真的可以聘請足夠的科研人員，以及留住這些人才？多謝主席。

主席：兩個問題，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多謝林振昇議員的問題。關於第一個問題，即兩條生產線是否能夠滿足需求，這兩條生產線應該是區內非常先進的生產線，如果成功的話，也是我們中國第一條8吋線。這兩條線是先進的科學技術到量產之間的一個關鍵環節，所以並非以大規模生產為目的。根據現有情況，我們認為這兩條線在未來5至10年，我們能夠滿足香港或以香港為主的周邊地區的需求。當然，世界情況千變萬化，如果需要再增設，我們一定會考慮。

[001333]

關於第二個問題，我們有信心，在我們新領導層的領導下，我們會從全世界各地招攬最好的人才到香港。因為世界各地有很多從事半導體產業的華人科學家，但他們沒有機會，特別是他們如果不想去內地，想來香港，香港卻沒有機會。我們有這麼好的關鍵設施，有這麼好的平台，我們相信會從海內外招收很多人才。如果立法會通過相關的撥款，我相信創新科技署會領導盡快展開籌備工作，我們希望招聘工作也能夠盡快開始。謝謝林議員。

主席：下一位是林筱魯議員。

林筱魯議員：多謝主席。我兩個問題均關乎預算。文件第18段提到預留3億6,000多萬元作為其5年營運的開支，總部員工薪酬約為1億2,000萬元，而微電子中心的科研分部開支是1億3,000萬元。第一個問題較簡單，何謂“分部開支”？包括甚麼？

[001500]

第二個問題，根據有關數字，總部員工薪酬1億2,000萬元，供5年用，平均數當作是2,400多萬元一年，不足2,500萬元。就算看第19段的表，最後階段一年，即2028-2029年度的開支約為5,800萬元，但總人員包括170個科研人員加30個行政管理人

員。如果用這個數字來除，就算以最後一年，即2028-2029年度的數字來除，每人月薪也只有2萬多元；如果平均來除，每人只有1萬元。我不知道有否理解錯這個數字，如果沒有理解錯，就很嚇人。多謝主席。

主席：兩個開支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請李國彬署長回答這兩個問題。

主席：李署長。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多謝林議員的問題。文件第18段的分項中提到的總部員工薪酬，指微電子研發院下有30個總部人員，包括其領導層、行政總裁及其高級團隊，以及另外一些總部支援的人員。至於另外那170位科研人員，按現時的安排，他們每年要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申請開展一些研發項目，相關薪酬會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研發項目中支付。 [001631]

第二個問題關乎科研分部。這個科研分部可說是微電子研發院的核心，分為4組進行不同研發項目，主要是當我們進駐微電子中心後，裏面還有一些設施需要購置、裝嵌，所以文件中提及的1億3,000萬元，主要是在微電子中心之下，譬如設立一些先進的設備、潔淨室所需的費用。多謝主席。

主席：林議員。

林筱魯議員：主席，我可否要求局方交代明細。第二，如果現在有數字的話，也請說說，因為那170個人員薪酬出自創科基金。實際支撐這個微電子科技項目的總支出是多少呢？人員的總支出是多少？局方應該也有預算。

主席：就這兩方面，李署長可否先給我們詳細一點的明細？

創新科技署署長：我可以在會後提供。

主席：就在會後提供吧。那麼請回答林議員關於研發院人員開支的第二個問題。

創新科技署署長：如果說另外研發的部分，參考現行研發中心的例子，當然中心實際規模有大有小。不同中心在研發部分的開支由6,000多萬元到2億多元不等，我相信因為微電子研發院屬比較中上規模，其開支可能達2億元左右，但要待其核心團隊上任，再詳細地就不同研發項目與業界商討後，有具體建議時，創科署便會按現行機制審批。

主席：下一位，梁美芬議員。

梁美芬議員：主席，最近，我參加了一個兩地科研人員的環保會議，有與會者說香港現在不是創科，是“追科”——“追趕”的“追”。那時聽到這句說話也很刺激。如果局長要求支持這個基金的撥款，我一定會支持，因為我們相信局方在科學和專業上的判斷。 [001921]

但是，當我們支持一項撥款時，我也想問清楚一些細節。我們有時被人笑現在是“追科”，不是創科，有很多東西可能還在追趕的階段。譬如文件第4段和第6段提到兩組數字，一組是“從零到一”，香港有雄厚的科研實力，並要實現“從零到一”。在願景方面，局方認為已經可與產學研合作，促進“從一到N”。“從零到一”、“從一到N”如何量化？究竟具體有甚麼意思？當然，最重要的目標是留住人才、留住成果、吸納人才、鼓勵成果，有關KPI如何衡量？大疆的經驗經常是我們的教訓，即如何令成果在香港、做到人才在香港，但大疆最後只可以在深圳落地。別人可以出錢，給它生產線、地方、錢，在各方面都可提供較優厚的條件，年輕人當然去那些地方。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我自己認為這是一個投資，而投資後不一定每個項目都有成果，否則便不敢批准撥款。我覺得只要批准撥款，如有幾個項目真的跑出來成為獨角獸，我們便成功。不可以說委員會批准撥款後，沒有成果便要收回，那麼便沒有人再做研究。我接受到有很小比例的項目可能發得很大，但整個機

制如何可以令真的有“正”的項目時，我們的投資便可取得成果？

第三，就是吸納人才是否海納百川，CEO是否科班出身呢？局方說董事局是，但CEO是嗎？還是從商？可否說清楚一點？

主席：3個問題，不過有些是政策成分的。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梁議員的問題。對於“追科”，我 [002210]
不完全同意，香港“從零到一”的突破是舉世公認。香港之前主要是沒有中游的成果轉化和下游的產業發展，是因為缺條腿。所以大家看到，這屆政府在這兩年主要做的，是在香港建立一個完善的創科體系。這個體系的建設，包括上游的基礎科研、中游的成果轉化、下游的產業發展。我們“政產學研”再加“投”，這都是在做體系的建設。以前香港沒有產業，是因為我們的政策導向：大學做科研就完了，轉化到深圳、內地去，現在我們改變了。所以，我相信以香港的優勢，假以時日，創科前景一定非常光明。香港“從零到一”的突破率非常重要，不是世界上任何國家和地區都能有這個優勢，是上天眷顧香港。香港有這個優勢，有“從零到一”的優勢，就會有“從一到N”的發展的巨大潛力和空間。我相信現在的創科政策和路向正確，只要堅定不移前進，一定會有很好的前景。

這也可以說是一個投資，是一個long-term的投資。我們這次建這個研發院，目的是甚麼呢？從宏觀的角度來看，它會提供一個多功能的平台，能夠支撐大學研發中心和業界的頂尖人員聚在一起，吸引全世界的人才、資本，甚至技術到香港來。最終，它會成為一個重要的引擎，目的是甚麼？在香港開啟一個半導體產業的新天地，這是我們的主要目的。我們的benchmark、我們的目標是對標世界上最著名的比利時IMEC。IMEC經過40年，做得這麼成功，跟世界上所有大的半導體行業合作，幾乎大多數世界半導體的最先進技術都是從IMEC出來。香港微電子研發院的目標，就是要成為東方的IMEC(計時器響起)。

人才方面，我並不擔心，有好的平台，有好的infrastructure，有好的制度，人才一定會聚集。現在香港的人才，在世界各地做半導體的人多之又多。以後香港有這個平台，香港的人才就

會回來，內地的人才就會過來，海外的科學家也會來。所以，我覺得我們最終一定會有很好的人才聚集效應。再次感謝梁美芬議員的支持。

主席：下一位，黃錦輝議員。

黃錦輝議員：多謝主席。我非常支持政府成立微電子研究院，[\[002450\]](#)以及設立兩條中試線。我認為香港在半導體發展上，必須抱着競賽的心態，發揮好香港的研發能力和優勢。研發院和中試線都應加緊進行，讓香港的大學和研究機構可以進行各種測試，將科研成功轉化。我對此非常支持。

就此，我有一個問題，其實一直都在討論。我想再問一下，微電子研發院和應科院的分工為何？

第二個問題，中試線會否與內地的生產商或研究院合作一起使用？如會，他們可以自己申請，或與香港的大學研究機構一起申請？主要是這兩個問題。

主席：兩個問題，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應科院跟微電子研發院在未來的角色、定位都不一樣。應科院現在設有研發、集成電路設計及系統的部門，但並沒有第三代半導體核心技術的研究等等。現在新建的微電子研發院會承擔非常沉重、複雜及專項的工作。我們需要有一支專業的管理團隊負責管理微電子研發院，而且要專注生產線的設備等等。創新科技署已經跟應科院和微電子研發院展開商討日後各自的科研領域、協調和分工，以確保兩者互相補足，避免資源重疊。[\[002602\]](#)

我想再說一句，香港的微電子研發院是以比利時的IMEC對標，所以在未來的體制、運營形式上，會與現在的應科院有較大的不同。第二個問題是甚麼問題？

主席：與內地生產商合作。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這個請陳教授回答。

主席：陳教授。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內地主要的第三代半導體生產商已與我們有很多討論，包括龍頭企業。就譬如gallium nitride、silicon carbide，我們已經開始與他們商量如何合作，包括很多大學的創業團隊，“從零到一”。他們想知道微電子研發院的中試線何時可以用，因為他們已經達到這個階段，有了“一”，想“從一到N”，待中試線完成設置後便可入場。我們已經在進行很多討論。 [002713]

主席：黃議員。

黃錦輝議員：我建議增多內地與香港合作。我剛才亦問到是否會爭取多點依託香港的大學和研究機構一起做此事，以便加快兩地研究合作的速度。這是一個建議。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這點很重要。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建議收到，我想這個微電子研發院一定是向海內外開放的重要平台。內地有些科研團隊做得非常好，我們也希望加強內地跟香港在這方面的合作。

主席：下一位，管浩鳴議員。

管浩鳴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我想問及財政影響。文件第18段中列出(a)、(b)、(c)項目，我明白(a)、(b)項，但(c)項應急費用大約為3億多元，我想請教一下應急費用大概是甚麼？ [002840]

主席：請先回答這個問題。是否由李署長回答？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李署長。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這個應急費用就是在一般工程項目中大概預留15%預算。譬如我們遲一步公開招標購買這些儀器時，如價格因為市場波動有上落，我們通常會預留一點空間應付相關開支，這是一般的安排。當然，如沒有需要用，就不會花這筆錢。多謝。

主席：管議員。

管浩鳴議員：即等於contingency的甚麼……

主席：即與工程的應急……

管浩鳴議員：我以為是很急的時候，有甚麼急，謝謝。

主席：下一位是陳紹雄議員。

陳紹雄議員：多謝主席。主席，首先我表示支持成立微電子研發院，尤其是香港長期缺乏中試線，導致微電子設計往往不能夠快速商品化。所以成立兩條中試線起到關鍵作用。 [002948]

主席，我想問幾個問題。第一個問題，剛才林筱魯議員問的問題，希望局方、署方回去會提供多一些資料，關於科研分部開支的1億3,000萬元……

主席：明細。

陳紹雄議員：……第二，關於文件第20段，當中特別提到，除如其他5所政府設立的研發中心，會向“創新及科技(整體撥款)”申請撥款資助外，微電子研發院會從平台、協作、非基金合約服務、研究項目等取得收入，使其不至於完全倚賴基金撥款，即會盡量達至收支平衡。但我們都知道，香港未有中試線

前，往往香港的企業都要靠內地或者外國做中試方面的事情。關鍵在於如果成立了這個研發院，有兩條中試線後收費的定位。一直以來，因為種種原因，香港的收費都是貴的。假如我們在香港收費，來自業界的收入是多，當然業界負擔大的話，這可能就會背道而馳，引致業界有相關服務的話，他們的負擔就會重。所以，我想了解一下，政府未來在收費方面會如何考慮？

第二點比較具體，涉及微電子研發院有3億6,040萬元作為5年的營運開支，但在第7頁第18段中提到的細項，我找不到有相關費用——即中試線設在元朗科技園下的微電子中心。科技園會否從微電子研發院收取一項費用，而這項費用是多少，以及放到預算首5年營運開支中的哪個項目？有抑或沒有？或我估計局方答案可能是，屆時有需要，才向創新及科技基金申請，但這裏沒有顯示，我想局方提供多些有關資料。

最後一個問題，如果有時間，我都想問一問，除了營運中試線設施外，研發院還會幫助業界的研發工作，切合本港和大灣區的經濟發展所需，提供共同平台，促進“政產學研”協作。我想請局長簡單講一講，這部分是怎樣切合本港及大灣區的經濟發展所需，大家可以強強合作？謝謝主席。

主席：好的，3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政府會補充資料明細。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就着陳議員的3個問題，或者我簡單回應。第一，科研分部的1億3,000萬元，正如剛才所講，我會後會補充資料。不過，這裏可以提供多些關於那個項目的資料。在微電子研究院中，有比較高規格的潔淨室，才可以做到相關的科研。所以，我們需要在這個處所中，安裝連接不同化學氣體或者潔淨水的管道、廢物處理的管道，以及進出潔淨室之餘，需要有空氣沐浴機、更衣室，這都是比較專門的設施，具體分項我可以在會後再補充。 [003325]

第二個問題就是關於收費，現時公營科研機構有不同類型的項目，如果業界覺得我們很快提供協助，可以做一些合約研究，業界需要支付100%的開支。當然，最後的知識產權亦是歸這間業界的公司。另外，我們也有合作的項目或者平台項目，如果合作項目，業界公司承擔項目成本的50%，也可以享有相關項目的知識產權。另外(計時器響起)有一類平台項目，

業界需要承擔10%，這些主要是較具前瞻性的項目，而最後知識產權是留在微電子研發院。所以，視乎業界需要，可以與我們傾談不同項目的合作。

第三.....

陳紹雄議員：這是類似應科院的模式。

創新科技署署長：是的。第三個問題，簡單回應，微電子研發院需要向科技園交租，租金預算按我們現時的安排，是在將來開展科研項目時，由我們計算出來，所以並不包含在總部資金開支中。

陳紹雄議員：即3億6,040萬元沒有包括這個項目？

創新科技署署長：是，沒有包括。

陳紹雄議員：研發院哪有錢繳付科技園在元朗的租金？

創新科技署署長：他們成立後，正如我剛才所說，每年會有一個technology roadmap，即科技路線圖，每年都會向創新及科技基金申請開展一些研發項目，會計算帳目在科研項目成本中，多謝。

主席：最後，我想局長也簡單介紹業界研發與大灣區合作。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微電子研發院定位是亞洲最好的微電子研發院。地處香港，地處大灣區，當然大灣區是我們最為依託的福地，大灣區具有完整的產業鏈。這個研發院是開放的，大灣區的企業優先享用。我們希望充分發揮香港科研的優勢，知識產權聚集，然後在大灣區甚至其他地方做產業發展，這是一個很好的合作模式。 [003559]

主席：下一位，吳傑莊議員。

吳傑莊議員：是，多謝主席。我亦支持這個項目，因為半導體、微電子對香港的長遠發展是重要的。有些問題想問一問，第10段提到，微電子研發院是用人唯才，用公開原則聘用合適員工。剛才其實都答了部分，就是在200人當中，30人是在1億2,000多萬元中去做預算。我除以5年，大概都是差不多有200萬元一個月。我想問一個數字，就是行政總裁CEO大概有多少薪金？這些人都是難以聘請的，我們是否有足夠預算，政府budget是多少去聘請這個CEO？這個CEO是在香港物色，會不會是從其他政府部門調過來，抑或是全球招聘？這是第一個問題。

[003630]

第二個問題，剛才提到的170人是基於創新及科技基金申請項目開設的，有否可能申請不成功？會不會不成功時，那170人就沒那麼多人，會不會有這個可能性？多謝主席。

主席：兩個問題，是否由李署長作答？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就着行政總裁，我相信整個高層的領導，我們都會用一個公開形式在全球招聘，以用人唯才的原則，揀選最合適的人選。薪金方面，我們會參考現時一些類似公營機構行政總裁的薪金，我估計具體金額要等我們成立了董事局後，經過董事局相關程序，然後我們也有一些對比，即如剛才我說，按其他公營機構相關職位的薪酬去釐定。

[003741]

至於議員提及科研人員，會不會因為他們開展不到項目，可能就開設不到那麼多職位。這事實上是的，因為我們也希望不同的研發中心，都能夠提出一些高質素、能協助業界的研究項目。所以，創科署亦會把關，但很多時候，大家有個討論，就是如果他們提交的建議有不足的地方，我們提點他們之後，希望他們可以補充後，每年都能開展相關項目，能協助業界發展，多謝。

主席：下一位，盧偉國議員。

盧偉國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我發言首先是支持成立和營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的撥款申請。本港電子業在上世紀70年代迅速發展，在當時的亞洲四小龍中居首位。不過好可惜，政府並不積極繼續投入與扶持，但在其他地方，政府將此視為當地非常重要的技術與經濟發展路向，“整下整下”，我想現時都不要講甚麼四小龍，香港在這情況下，還幸都有很多企業家、專業人士不斷提升自己。所以，今天香港的電子業在世界上很多方面還有領先的產品，不過長時期並不被政府重視。

其中一個相當慘痛的教訓就是，本來我們也有一個突破的機會，就是1999年時，漢鼎亞太想來香港設立晶圓廠，其實背後的技術力量來自當時台灣的世大積體電路，總裁是張汝京先生。當時，我和我的業界朋友希望促成這件事，自費前往台灣新竹見張汝京，張汝京也不吝嗇地將一些基本流程等介紹給我們。

不過，最後的結果大家都知道，當時的特區政府都是不願意提供土地、稅務方面的任何優惠，但上海見到這個情況，就立刻把握這個機遇，最後才形成了上海張江一大片集成電路的產業，以及中芯國際，張汝京當時在上海成立中芯國際，今天這間公司還是內地集成電路的領頭羊。

所以，為何要回顧這段歷史，我覺得我們不能忘記這段歷史，更加要珍惜和好好把握今天這個機遇。所以，對於這28億多元的撥款，我非常支持。不過，現時談及的微電子產業範圍較廣闊，我想問究竟我們現時選擇的第三代半導體，所謂碳化矽和氮化鎵這方面的技術發展，原因為何，為何覺得香港在這方面還有競爭優勢，這又會對我們的相關產業帶來甚麼好處？因為要選對才行，錢我們要花，但如果有些我們未必能夠再去追趕的，在這方面，為何覺得我們有優勢？我想聽聽這方面的解釋。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主席，我請陳教授簡要回答。

主席：陳教授。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第三代半導體是再生能源很重要的零部件。大家都知道，再生能源方面，中國是全世界最大的生產國。再生能源與一般的集體線路不同，一般集體線路是追求線條越細越好，所以相當貴，投資的風險就很大。但是，第三代半導體因為支持再生能源，主要的參數就是能源轉換的效率，這個效率不需要很精密的線條，主要的能源轉換率高，就是因為材料。這是其中一個理由。

[004230]

第二，大灣區有很多用我們叫做power supply的公司，產業很大，全部很齊全，所以我們選擇第三代半導體，是基於這兩個原因，一個是技術方面，一個是產業鏈方面。

盧偉國議員：主席，我以前都很長時間是做電力電子方面的工作，即剛才教授提到的power supply，當時都是用在特別通訊方面的電力電子。所以，我亦理解這個選擇，但真的要一擊即中，因為時不我與，如果我們選得不對，又做得不好(計時器響起)，就浪費了這個機遇。所以，我支持的同時，亦希望能夠結合一個好的團隊，將這件事真的做好，落實得到，就是香港人之福，多謝。

主席：下一位，林素蔚議員。

林素蔚議員：多謝主席。文件提到，科研產品必須經過中試線的測試認證，才可以投入量產。由於香港長期都缺乏中試線，導致一些微電子的設計往往不能夠快速商品化。因此，設立中試線可以幫助中小企業的產量。不過，根據文件，中試線所需要的碳化矽和氮化鎵，一共大約19億元。我想問一問局方，如何可以評估中試線帶來的經濟效益？多久才可以回本？中試線可以用多久，以及會否隨着半導體的發展日新月異，而很快被淘汰？多謝主席。

[004415]

主席：孫局長，哪位回答？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對於特別是半導體行業來說，中試線是個關鍵的環節，一方面驗證上游的科學研究是否正確，另一

[004511]

方面為下游大批量的生產，創造更佳的條件。所以，中試線的意義不言而喻。關於議員說的經濟效益，微電子研發院建兩條中試線的目的，我說得很清楚了，它要成為未來不僅是香港，而且是整個大灣區的一個經濟發展的重要引擎，為開啟半導體產業，提供一個重要的引領作用。它的意義主要在這個地方，主要是借助平台，能夠整合業界、大學機構等的精誠合作，而且協助業界做新產品的開發。很多中小企業沒有這個設備，就無法驗證其發明是否正確，有了這個平台，就可以解決痛點問題，能夠幫助很多中小企，通過中試線成功之後，迅速在世界各個地方展開大規模生產，所以其意義非常重大。

主席：無法量化效益，是否沒有一個回本期的概念？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這個是這樣的，我們為甚麼要反覆提 IMEC？IMEC 經過 40 年發展到今天，比利時政府給它的最佳投資是每年 1 億歐元。這項投資只佔它整體開銷的 15%，所以它的經濟效益，不是說以它是否自主盈虧為代表，它每年產生的各種新的發明，各種 IP incomes, spin off 的很多公司，這個效益是極其巨大的。作為一個國家支持的機構，如果僅僅滿足自負盈虧，這個標準就太低了，也失去了國家機構的最本質的標準和特徵。如果覺得這個機構做得很好，應該繼續投資，讓它繼續發揮作用。這是為甚麼我們設立公營支持的一個科研機構。

主席：下一位周小松議員。

周小松議員：多謝主席。我非常支持這次的撥款項目，也留意到文件第 18 段提及，有 3 億 6,000 萬元左右的款項用以支付成立微電子研發院並維持其首 5 年運作。目前，本港有 5 所研發中心，都是在 2006 年成立。查看當時的文件，當時政府都表示，如果這 5 個研發中心在 5 年資助期屆滿之後，要繼續運作，便應該自負盈虧，所以必須有能力向業界籌集足夠資金和賺取收入，以支付運作的費用。

[004727]

我想問局長，對於微電子研發院，政府有何信心或有甚麼具體辦法和策略增加收入，使微電子研發院可以達到可持續性的運作，而不是完全依賴基金的撥款？多謝主席。

主席：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想微電子研發院的建立，是因應現在高質量發展、新質生產力的一個大的形勢，也是跟國家的發展戰略息息相關。如果按照計劃成功的話，中國將在第三代半導體產業方面，能夠躋身世界領先行列，這個意義是非常重大的。在設立研發院的時候，我們覺得方向非常重要，定位非常重要，所以我們對於現在定的方向，經過很長時間的探索，徵求業界意見，我們是有信心的。 [004851]

接着議員提到其他5個研發中心，創新科技署也正在做研究，有些機構也要做一些調整，我想在適當的時候，我們會公布。另外，我們也注意到，現有的5所研發中心在過去這些年，還是為香港的科技發展作出了重大的貢獻，而且現在他們每年從業界獲得的收入的比例份額在逐年提高，現在也是50%左右，40%多至50%多。在這方面，關鍵以它發揮的作用為準。今後對於經濟效益方面，我們也會繼續審視現有的工作。謝謝。

主席：下一位，尚海龍議員。

尚海龍議員：多謝主席。首先，我發言是支持香港微電子研發院，特別是有兩條中試生產線可以在香港落地，對於我們說上中下游一起發展科技是有好處的，特別是中游的發展這一方面可以促進在上游的研發落地，更可以凝聚下游的中小企或相關的半導體產業在香港聚集。 [005024]

我有一個問題和一個建議。第一個問題，對於研究院的考核是甚麼？首先，我們投資28億元，其實不止，還有很多資金來自於政府其他的“櫃桶”，要動用ITF或者其他基金。花錢之餘，我們要有考核的目標，局長反覆提及的對標對象是IMEC，即比利時的研發機構，亦是半導體研發機構。首先，他們的專利已經成為比利時所有機構、大學當中的第一，並鞏固其在全球特別是歐盟半導體方面的影響力。所以，我們新設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有否專利數量考核？如有，是多少？或有否一些相應的量化或定性的比例？

第二個建議是，很多議員都很關注可否用創新鏈，特別是灣區的創新鏈，香港對微電子研發院的投資，我相信是對大裝置——科學大裝置的一種投資。如果我們有這一個研發院，要避免廣東省9個城市再重複投資半導體，有否機會與廣東省、澳門達成協議，就是我們有微電子研發院，他們有機會有廣州實驗室，有東莞的中子對撞機的實驗室等，大家搞成一體化，相互之間資源共享，共享灣區的大裝置的科學機構，或者科學裝置的互換，這方面可以嗎？多謝。

主席：即使是建議，你都可以給comment，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多謝主席，多謝尚海龍議員的問題。[\[005237\]](#) 我想政府一定會聯同微電子研發院，制訂嚴謹的評估機制和關鍵績效指標，當中包括創新及科技基金下平台協作種子的科研項目、非基金合約服務的收入、來自業界的收入、商品化及其他收入，當然也包括專利的項目、數目、參與科研人員的數目等，以衡量其服務表現，及其技術轉移的情況。創新科技署也會按照現時的機制，每年向立法會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匯報包括微電子研發院在內的所有研發中心的年度進度報告。

關於與廣東省協商，我要建，你就不建，你要建，我就不建，我覺得這是一種合作的機制，但並不代表全部。據我們了解，現在我們在這個區域，如果在這建好的話，應該是唯一一個專注於第三代半導體的微電子研發院。考慮到香港的國際地位、我們的人才優勢、學術研究的優勢，我們相信這個研究院一定會做得更好。當然，並不是說我們香港建立，你其他地方都不能建，我們也歡迎其他地方再建。香港有5所世界一流的大學，深圳、周圍都在建大學，我們也歡迎。我們不會說，我建了，你就不能建，或者你建了，我就不能建。但是，加強與大灣區內城市的合作，是我們的重點，重中之重。

尚海龍議員：跟進一句，主席，要清晰地將新的香港微電子研發院當中世界領先的IP數量，訂立一個指標出來，這是我們的希望。

主席：下一位，謝偉銓議員。

謝偉銓議員：多謝主席。首先，我都表態我是支持香港創新科技的發展，包括提及的半導體產業。不過，有幾點想了解多些，或者先問其中3點。 [005442]

第一，我見文件的寫法是，創新及科技基金下開立28.384億元的新承擔額，我想了解多一點，是否要重新再注資28億多元入基金，抑或在基金本身已經有錢可以承擔，只不過是取得我們的認同？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文件第8段提到，微電子研發院將由政府全資擁有，對於這個做法，我想了解為何要這樣做？因為文件第10段都有提到，現時科技園公司轄下有一個應用科技研究院，他們都有做第三代半導體的研發工作。為何要重新又另外設立一個院，而不是由他們繼續做這方面的工作？

另外，我查看過往的文件，文件顯示2020年5月，財委會同意從資本投資基金撥款20億元予香港科技園公司，改建元朗相關物業作為微電子中心。那時候說應該是2021年便可以建成，我想知道現時的情況如何？過去兩年的使用情況如何？是否因為沒有人用，那時候計算錯誤，所以現時就要微電子研發院作為一個營運中心？先問這3點。謝謝。

主席：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請李國彬署長回答。

主席：李署長。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謝議員的3個問題，第一個是正確的，今天我們來財委會尋求開立一個額外的新承擔額。正如謝議員所說，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有不同的資助計劃，如果今天得到財委會的批准，我們會在未來密切留意創新及科技基金的結餘、核准的承擔額和預計的現金流。當我們有需要注資的時候，相關的注資就會反映在有關財政年度的周年預算內，再 [005709]

來議會申請撥款。

第二個問題，就是與應科院的分工，剛才都有解釋過，現時應科院有做一些譬如集成電路有關的研究，但他們沒有做我們今天說第三代半導體的一些核心技術的研究。例如，我們今天說的碳化矽、氮化鎵，它沒有直接參與，也沒有營運中試線的經驗。所以，我們覺得因為微電子發展潛力很大，應該要成立一個全新聚焦的研發中心。當然，創科署會與兩個機構商討，確保他們可以優勢互補，大家的工作也不會重疊。

最後的問題，簡單回答，當天去財委會申請成立微電子中心時，的而且確，當時原本的計劃是改建一個現有的廠房，就在2021年落成。不過，科技園公司在推展項目時發現，因為微電子中心的規格要求比較高，無論是防震或其他方面，要求都比較高，所以最終他們更改了計劃，重新拆了舊的大樓，建造一個新的大樓。相關大樓約在去年年底基本建好，現時是安裝一些專項設施，應該今年下半年才可以正式開始運作。這就解釋了中間時間上的分別。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說一下，之前的撥款就是建了一個大樓，有些潔淨間，各種設施都有。這次的撥款主要用於購買關鍵的儀器設備，設立這兩條生產線需要大約24億元多，還包括未來研發院5年的一些費用。謝謝。

謝偉銓議員：主席，就那20億元來說，現時已用完了。我們那時候批准後，局方好像完全沒有在這方面向財委會再匯報，這樣有否問題？當時的預算案與現時預算的撥款改變那麼大，好像也不對我們說，對嗎？

主席：李署長，有否向我們報告過？

創新科技署署長：主席，簡單回應兩點。第一點，在財委會當年批准後，科技園公司每年都有向相關事務委員會簡介其工作。過去數年，我們都有向議員更新微電子中心項目的最新發展與中間出現的轉變，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根據我們與科技園公司的安排，如果它申請的撥

款不足夠，有需要用更多錢，其實科技園公司要自己承擔，不會再向政府申請撥款。多謝。

主席：下一位，周文港議員。

周文港議員：多謝主席。這個項目是一個很好的項目，因為是有助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的一個重要旗艦，我都是支持的。 [010056]

不過，我想了解一下，因為我們無可避免要與粵港澳大灣區展開官產學研合作。我想問，如果這筆錢獲批，成立研發院後，那些資金可否“北上”，可以與相關業界合作呢？因為往往說公帑不能夠“北上”，這方面應否給予研發院一定的靈活性？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28億元說多不多，說少不少，如果日後這行業或研發院發展得很好，有很多很有價值的產品，有些商界人士又想投資和合作，而真的有機會讓它做大，會否考慮可以讓它公私合營？

第三，研發院本身研發微電子技術，而現時不少大學也正在做此事。2024年3月，創新及科技基金當中有280項與微電子有關的項目，總資助額大約為16億元。如局方說日後研發院落地，會否減少批出這些單頭項目予個別大學，而集中批予研發院呢？這點相信大家都會關注。多謝主席。

主席：3個問題，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簡單回應一下，這筆錢不存在“北上”的問題，因為大部分錢，24億元都用於購買設備，或在香港建設生產線。剩下的錢主要是用於研發院的5年的運作等，所以不能夠留住錢去“北上”。 [010238]

第二個問題，就是關於公私營合作，現在沒有計劃公私營合作。比利時的IMEC一直也是國家投資的機構。但是，沒有公私營合作的計劃，並不代表不支持業界的合作。因為目的恰恰就是支持業界的合作，很多企業可以通過中試線研發產品，

而且可以跟研發院共同擁有一些知識產權，這樣會產生很多的經濟效益。

第三，關於批錢的問題。我想這個主要目的是要協同業界與大學、科研機構一起組成很好的生態圈，所以研發院只會促進這個生態圈的發展，使業界也好，大學也好，從政府或其他地方拿到更多的錢。所以，我認為研發院只會起到積極的作用，而不會跟其他機構搶資源。

主席：如果沒有其他問題，下一位，田北辰議員。

田北辰議員：主席，我非常開心今屆政府推出那麼多具突破性的政策，尤其是在發展創科方面，不再像以前般，只關注上游的基礎研發。香港基本上是比較着重經濟、商業的地方。進行基礎研發後，產品也不知所終，又未必製造到很多就業機會。這次撥款涉及中游的微電子研發院，這是一個中游項目。按我理解，這28億元包括設立兩條生產線，每條10億元，有很多我都不大了解的高級儀器。

[[010401](#)]

依我理解，其中有一樣東西是光刻機，似乎是不簡單的設備，每條生產線應該有一部光刻機。我想知道，我們向這條生產線投入那麼多錢，買了所有其他設備，有否甚麼零件或器材或另外一些設備如光刻機般，如果被外國打壓——今年美國舉行大選，如果香港被外國打壓，外國說不同意把儀器賣給我們，因為香港是中國的一部分等。局方有否想過此事？局方肯定可以買到生產線內的所有零件，“開到檔”？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田北辰議員的問題。明確講，這兩條中試線不需要DUV光刻機。剛才陳教授解釋了為甚麼做第三代半導體，這是一個重要的考量。現在我們相關設備都不在有些國家的禁運範疇內，所以我們也希望盡快撥款，盡快購買，不要再耽誤。不僅僅是相關的儀器設備，包括一些相關的半導體封裝、製備能力，現在我們也不受其他國家的限制，對吧？

[[010545](#)]

半導體封裝方面，中國達到38%的世界產能，而且這兩條生產線無論在半導體封裝、關鍵材料、儀器設備上，現在來看，都沒有被別人卡脖子的地方，所以我們有信心，但時間要快。

謝謝。

田北辰議員：我想跟進一下，這款光刻機在內地沒有生產？一定要從外國引入？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請陳教授回答。

主席：陳教授。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多謝田議員。

主席：陳教授，請把麥克風靠近一點，謝謝。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對於發展第三代半導體，我們不需要DUV光刻工具。DUV光刻工具已經禁賣予中國，而我們只要i-line光刻工具便足夠。有3間公司買得到i-line光刻工具，我在3月與他們商討過，暫時沒有禁運，但時間要快。將來美國大選後會發生甚麼事，我們不敢說，所以這個動作要快。 [010653]

田北辰議員：我明白，我的問題是國內沒有生產這款設備？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國內暫時未有，但現時正在開發。

田北辰議員：即是說，我們現時投放10億元設立一條生產線，而有些設備一定要進口。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光刻機未有，但其他設備有國產的。

田北辰議員：因為進口的設備，局方說暫時很容易買到，不過要快。局方也提及，不知道會否受政治影響，會否遲了買不到，

而我又不知道這些設備要多長時間才買到。那麼局方有何打算？如真的買不到，是否可以先購買，還是先“摸底”或怎樣？

主席：不可以先購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現在能夠買到，趕緊動手做，不要耽誤時間。

主席：田議員，怎麼可以先購買？我們尚未撥款，局方如何購買呢？

田北辰議員：不是，跟人先簽約或甚麼。我想了解這回事而已。

主席：孫局長有否甚麼補充？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沒有補充。

田北辰議員：總之盡快，如果我們不批准便……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盡快。另外，時間站在中國這邊，中國內地很多相關企業，也在加緊研發光刻機等相關設備。在不久的將來，在中長期，我們對國產的設備是有信心的。暫時這個階段，時間最重要，要快。 [010809]

田北辰議員：好，那麼立即投票，好嗎？

主席：好的。容海恩議員。

容海恩議員：多謝主席。我都支持這個項目，尤其是在香港做更多的微電子研發，我認為有助加強香港的創科、創新，以及擴大產業應用。 [010829]

我自己都看過有關微電子在香港的應用，有兩個重大的元素，即Ga_N和SiC碳化矽。在兩者的研發方面，我也見到政府文件有關財政的部分指出，設備器材方面，對碳化矽投放9億8,000萬元，以及對氮化鎵投放9億8,000萬元。我想理解這兩種設備器材，未來的研發重點在哪方面呢？例如，我看到Ga_N，香港可能是多做DC轉換器、汽車、馬達驅動和光達系統等。我想理解在這兩個範疇，香港會重點做哪方面的研發多些？謝謝主席。

主席：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請陳教授回答這個問題。

主席：陳教授。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兩者主要都在再生能源上應用。[010950]
現時的分別是，SiC在電壓比較高的情況下應用，而氮化鎵則在電壓比較低的情況下——650伏以下——應用，主要市場為充電寶，現時亦開始在AI server上使用。隨着AI流行，多了很多server，在server方面開始使用氮化鎵，這有助server的energy efficiency增加。大灣區包括香港很多企業在大灣區的工廠都需要用這些器件，將來的前景相當好。

容海恩議員：主席，我想跟進一下。關於SiC，剛才局方也提到，主要是一些大型基建，例如電纜、風電的發電、太陽能、汽車的運用或機械臂等，我想理解，如香港研發SiC，與內地的研發有甚麼不同之處，以及香港的研發有甚麼特色？謝謝主席。

主席：也請陳教授回答。陳教授，謝謝。

創新科技署組長(特別職務)：我們當然會與國內的企業、研究院合作。但是，正如局長剛剛說，如果我們動作快，在微電子研發院設置的8吋SiC的線，將會是全國第一條。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再補充一下，一個碳化矽，一個氮化鎵，這是第三代半導體兩條非常重要的技術路線。從中國內地來說，起步於碳化矽比較早一點。現在歐美主要更多做氮化鎵，兩種技術路線各有優缺點。在未來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內，兩種產品會高度重疊。大家都在用，但很多人認為在更長的階段，氮化鎵可能會有更大的優勢等。所以，現在我們經過仔細的協商，決定利用香港做兩條線，一個是碳化矽——充分利用國內的優勢；一個是氮化鎵——跟歐美去拚。這樣的話，我們兩條都做，而且現在我們有技術條件，也有技術實力做兩條線，這是為甚麼我們提出做兩條線的重要原因。謝謝。

[011129]

主席：如果大家還想提問，便盡快按下按鈕，因為剛才局長都說，我們要爭取時間。

[011224]

除了兩位議員外，現時有一位議員——謝偉銓議員——想提出第二輪的問題，我便按此次序，問完如果沒有其他同事想問，我便開始付諸表決。

洪雯議員。

洪雯議員：多謝主席。我支持成立香港微電子研發院，不過，我有兩個問題。第一，關於微電子研發院的性質，我想問其性質是否與政府2006年成立的那5間科研中心——包括汽車科技研發中心、應科院，一樣呢？即是說，這間微電子研發院是否香港政府的第六間公營研發機構，其日後的撥款、評估機制是否一樣？這是第一個問題。

[011244]

第二，關於其成果的評估。剛才不少同事問到如何評估其回報？多長時間才可以回本呢？大家好像希望這間研發院可以商業化運作，但我有不同的意見。回顧現有的5間公營研發機構，每年均獲得不少政府資助，但創造出來的IP和不少研發成果放在登記冊上比較浪費。

各界均希望這5間公營機構可推動研發成果的商品化，但以我所見，成效只是一般，並不顯著。一定程度上，因為公營性質的限制，這些機構不可以因某項研發成果而成立一間公司將其商業化，因為公營機構不應與民爭利，限制了其商業化的能力。

我認為這幾間公營研發機構，包括今天建議成立的微電子研發院，需要重新定位。與其以商業化為目標，不如以公用化作為其發展目標。何謂公用化？我認為是以比較低廉甚至免費的價格，為整個微電子行業提供一些公用的設施和技術，以支持整個行業的發展。目標不是自己賺錢，而是賦能整個行業賺錢，讓業界可以賺錢。這種模式都不排除商業化，即某一些項目或可接受市場的委託進行研發，收取一定的商業回報，但核心KPI應視乎其外部性，即究竟能夠為多少間企業、多少個項目提供服務和技術。這點僅供局方參考。

主席：局長就這兩方面有何回應？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主席，謝謝洪雯議員的 [\[011519\]](#) comments。我完全同意洪雯議員剛才講的：不是自己賺錢，而是賦能企業賺錢。這話非常精闢，這也是為甚麼我反覆提到比利時的IMEC這麼成功，成為世界上最好的研究院，至少是最好的之一，就是因為這個宗旨。當然，今天不是討論其他5間研發機構的場合，我想在適當的時候，創新科技署，以及創新、科技及再工業化委員會也會交代。創新科技署正在研究5間公營機構何去何從。我們認為今時今日，討論微電子研發院，不能再與將近20年前成立的5間機構相提並論，要用新思路、新眼光去看，要對標國際最好的研發院。我再說一遍，我們的對標就是比利時的IMEC，好嗎？我希望我簡單的回答，洪雯議員能明白我的意思，謝謝。

主席：下一位，江玉歡議員。

江玉歡議員：多謝主席，我想問數項簡單的問題。首先第一，局方說有3億多元作為5年的營運開支，我想請問5年的營運開支由何時算起？是由推行時間表所示設置總部辦公室起計，還是2025年進行中試線設備起計？ [\[011627\]](#)

第二，有關現時微電子研發院的架構，我見到有個圖表。我知道文件說會成立獨立董事局，這個董事局很重要。請問局長就這方面有否一些詳細資料，打算委任甚麼人？另外，我又見到在這個架構圖中，內部審計組與行政總裁之間有條虛線，

這個關係是甚麼關係？

最後一項問題，我真的不是這方面的人士，我看報道指，深圳的微電子研發很先進，而在深圳信息職業技術學院下，也設置了一個比較大的微電子學院。請問擬成立的香港微電子研發院會否與譬如在深圳、大灣區類似的學院合作呢？微電子科技及其他科技，例如AI，會有甚麼應用呢？謝謝主席。

主席：3方面的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江玉歡議員的問題，我首先請李國彬署長回答議員的問題。

主席：李署長，請回答第一項問題。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就着3項問題.....

主席：請先對着麥克風發言，我們聽不到。

創新科技署署長：5年的營運開支是由今個財政年度起計，因為按照我們的計劃，在年底之前，我們會正式成立這個研發院，領導層亦開始“埋班”。當然，一直發展下去，在下一年度設立中試線時，開支比較大，但所謂5年的開支是由今個財政年度起計。 [011826]

第二，設置獨立的董事局是參考現時不同公共研發中心的安排，成員有官方代表，也有一些業界代表，有大學一些相關科技範疇的代表和一些商會代表。我們希望有來自不同背景和專業範疇的人士協助董事局運作。

最後，第三項問題關乎內部審計。其實，所有公營機構都是這樣，組織圖中內部審計組與行政總裁之間有條虛線，意即該組的日常工作受行政總裁的監督。但是，該組做很多內部審計工作，進行一些內部調查，做關於不同項目的衡工量值工作，直接向董事局及屬下一個內部審計委員會負責，故以一條虛線示意。所有公營科研中心的安排都一樣，多謝。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關於與內地其他研究院的合作，我想研發院一定是開放式的，與海內外有影響力、做得很好的研究院合作。除了我剛才反覆提到的比利時IMEC外，地區內實際上有些非常不錯的研究院，包括新加坡的微電子研究院、日本的產業技術總合研究所，以及在內地做得比較好的，包括蘇州納米技術與納米仿生研究所、湖北九峰山實驗室。這些研究院都是於區域內在相關領域做得不錯的，我們會加強與這些研究院的精誠合作，謝謝。 [011958]

主席：接着又多了兩位同事按了按鈕，下一位是姚柏良議員。

姚柏良議員：多謝主席。主席，聽了局長很多的回應和細閱整份文件後，我很支持這個項目。文件第13段很清楚地解釋中試線的重要性。這兩條中試線牽涉到24多億元，成本相當高昂，所以議會所有同事都很細心聆聽和把關。 [012044]

大家都很支持香港發展成為國際創科中心。這個研究院的成立及這兩條中試線的設立，等於一個科學家、專家也要有實驗室，先有實驗室還是先有科學家呢？其實，兩者都很重要。剛才田北辰議員提出的問題，我也是關心的，即我們購置硬件時，要確保不要讓人卡脖子，要盡快添置這個設備。但就軟件方面而言，現時我們對這方面的科技人才是否已有心目中的人選，並已有條件可招聘他們參與這方面的工作？否則有成本這麼高昂的實驗室，但沒有人用，又是一個問題。我主要想表達這項關注，我很支持這個項目，多謝主席。

主席：其實人才的問題都說了兩次，不過局長請說第三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姚議員的問題。人才是非常重要的。香港人才方面的優勢，是我們敢於提出在香港建立微電子研發院的一個重要原因。香港在微電子研發方面的大學資源非常不錯，我旁邊的陳教授就是一位非常傑出的本地微電子專家，還有很多其他專家。另外，香港、內地在世界各地的微電子人才也很多，但是香港以前沒有這個平台，這些人沒有機會回來，台灣也有很多不錯的人才。我們希望借助這個平台的 [012226]

建立、研發院的建立，能夠吸引全世界最好的微電子人才，特別是華人人才聚集香港，這是我們建立研發院的一個重要初衷。所以，在人才方面，我們有信心的。當然，我們同時要培訓本地的人才。有這個平台，有這樣一個產業聚集，學生覺得畢業之後有出路，就會有更多的人投入這個行業，就會形成一個正態的效應。謝謝姚議員的支持。

主席：下一位，何君堯議員。

何君堯議員：多謝主席，我純粹從性價比角度研究。我們現時要做研究、添置設備，該如何比較呢？這方面是很空泛的，我想沒有哪個同事知道用9億元買這個silicon carbide中試線合不合理。我們不認識，相信大家都不知道。不過，文件這樣說，局方說9億元就9億元吧。但是，就這個平台來說，除了香港外，台灣地區又有做，內地又有做，所以我就從性價比角度請教一下。

[012333]

別人購買符合“spec”方面要求的這些東西，與我們想建立的設施，價錢相差多少？有否比較？我經常覺得我們每次在財會中，沒有去做一個comparables比較。沒有比較數字的話，局方說要多少，我們便覺得很無奈，不知如何作評估，一定要信政府。但是，現時應該進步了，外界有那麼多資料，局方起碼要找些資料給我看，顯示如果要用GaN這套設備，台灣用大概多少錢，浙江或其他地方又用多少錢。如局方可提供數字給我們作參考，我想從財委會的角度來說，性價比方面則到位。多謝主席。

主席：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們提出建立以第三代半導體為核心的研發院是經過深思熟慮的，剛才已經解釋了很多其他的原因，還有一個原因我想借助何議員的問題提出。現在全世界第三代半導體發展處於初始階段，國內和歐洲還沒有看到非常大規模、成熟的產業發展出來，這就給香港提供一個巨大的發展空間。我們要做，就不能追着人家背後，人家已經有了，我們再去做。我們要做，就要想辦法，至少是區域領先，爭取among international leading，所以我們選擇了第三代半導體，

[012518]

就是全世界都認為重要，都開始做，但還沒有做出來。

第二，我們要考慮香港有沒有能力去做。剛才我們討論的設備，暫時不會受到一些國家的限制，原材料不會受到限制，而且香港也有人才，也有技術去做。當然，從國家來說，還要考慮與國家戰略的對接。從國家來講，國家有一套半導體產業的戰略規劃，第三代半導體是其中一個，我們現在希望國家能夠把第三代半導體產業的起碼其中一部分放在香港。這些都是在我們考慮的整個大範圍之內，最主要的是我們看好未來第三代半導體的巨大市場，特別是中國是世界上最大的再生能源生產國，電動車大家都知道。這些產品，包括光伏、未來的電源等，都需要第三代半導體技術的重大運用空間。所以，我們現在可能在技術上比歐美落後大概一兩年至兩三年，但我們有中國龐大的市場，如果借助市場去追，我們相信，最後假以時日，只要我們沿着正確的方向去做，最終香港一定能夠在這個領域內做出非常不錯的亮麗成績出來。

何君堯議員：主席，或者局長不是很明白我剛才提出的問題。我是問設備的比較，等於假如我們現時要建立運輸隊，便要買一批車，買Toyota，還是買Ford，還是買Volkswagen。這些不是我們的產品……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明白議員的問題，現在不是一個設備，是指甚麼呢？是購買設備用於做半導體生產線，這是一個。還有用這個設備生產線，怎麼樣做出車規級的8吋矽芯片，這是世界上最難造、最好的芯片，我們要把它做出來。芯片做出來的話，無論是氮化鎵還是碳化矽，它的性能價格都就會比現在的產品便宜很多。

何君堯議員：多謝。主席，我還想問這句。我完全明白做出來的芯片、半導體是產品，不過現時我說的是設計這個廠房、這些設備生產線，應該有比較數字，我想提出這個問題而已。

主席：何議員，局方剛才也講過，如果這條生產線投產，將會是全國首條生產線，所以如果去內地作甚麼比較，則無從比較。如果說(計時器響起)台灣地區、荷蘭，他們是否肯告訴你們，我就不知道。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主席，我可以回答這個問題。我們買的設備都是現在國際上一些通用的設備，價錢都是國際公開的價錢，要通過招標購買，所以為甚麼我們要立法會通過後，今年下半年馬上開始招標工作。我們希望明年1月或第一季能開始購買。招標工作希望在今年的第三季、第四季開始進行，所以這個價錢有浮動，但是採用國際的通行準則。

主席：接着是謝偉銓議員，第二輪發言，時限為4分鐘。

謝偉銓議員：多謝主席。元朗工業邨的舊廠房本來擬改建，後來就決定重建。我希望政府要求科技園就此提供一些補充資料給我們，現時重建工作用了多少錢？雖然由它“包底”，但政府始終經常需要向科技園注資。 [012913]

另外，我想問政府，去年年底完成重建後，相信對局方現時建議成立的微電子研究院在使用有關物業方面達到局方要求，是嗎？這是重要的，否則“夾硬啃”就無謂了，是嗎？

我想問的另外一點是，文件第9段提過在元朗創新園微電子中心營運的中試線，這兩條線的一般壽命有多長？

此外，文件第12段提過第三代半導體設備所受的的局限，局方可否說多點局限是甚麼？謝謝。

主席：四方面的問題。有關重建的文件，李署長在會後提交一份補充資料上來，是嗎？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關於謝議員的第一個問題，我相信創新科技署會盡快向議員提供一個比較詳細的說明。謝謝議員的關注。 [013138]

關於相關的要求，實際上對於廠房的要求是蠻高的，所以 to be honest，議員最開始提到2021年之前的撥款，對這方面認識不夠。科技園公司實際上自己還要補貼一部分錢，要加買相關的設備，因為我們不允許再回到立法會申請。大家對此事都沒有經驗，周圍有一些相關的事，因為它對振動的要求非常

高，所以第一筆撥款下來後，我們就盡量把它做好，希望議員能理解。

壽命方面，我們不擔心。壽命起碼有20年，問題不大，但中間要有維修。關於相關的局限，我們說第三代半導體設備所受的局限比較少，是指外國卡我們脖子的情況會比較少一點。但是，我再說一遍，也不是完全正確，因為情況變化太快了，如果有些國家真的突然採取更瘋狂的行動，我們也難以控制，所以我老說要快，一定要快，好吧？謝謝議員的支持。

主席：如果沒有其他議員提問，我現把FCR(2024-25)6號文件 [\[013305\]](#) 付諸表決。

請贊成這項建議的委員舉手。(委員舉手)謝謝。

請反對這項建議的委員舉手。(沒有委員舉手)沒有。

本人認為參與表決的委員大多數贊成這項建議。

我宣布這項建議獲得通過。

主席：我們的下一個項目是FCR(2024-25)7號項目。 [\[013332\]](#)

這項目請本委員會批准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總目111“創新及科技”項下開立一筆為數100億元的新承擔額，以推行“新型工業加速計劃”。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曾在今年4月8日就有關建議徵詢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我們同樣有孫局長、李署長，還有工業專員葛明博士和創新科技署黃文忠助理署長解答我們的問題。

主席：由於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主席林健鋒議員不在席，我會簡介一下當時的討論情況。

工商及創新科技事務委員會於2024年4月8日的會議上，討論政府當局設立100億元的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的建議，以加速推動香港新型工業化的發展。委員支持把有關的財務建議提

交財務委員會考慮。

委員詢問有關加速計劃的實施安排的詳情，包括申請企業的資格、獲批項目的完成期限、評審委員會的組成及審批申請的時間等。委員亦關注設立加速計劃可為香港帶來的經濟效益為何。

委員認為，除了提供資助以鼓勵屬於策略性產業的企業在香港設立新生產設施外，政府當局應為相關企業提供其他所需的後續支援，以助其在香港長遠發展。

政府當局已在當時的會議上回應委員提出的問題及關注。

主席：我現時看到有13位同事按了按鈕想發言，我讀一遍次序。林素蔚議員、周文港議員、尚海龍議員、陳健波議員、張欣宇議員、陳祖恒議員、李鎮強議員、陳紹雄議員、田北辰議員、梁熙議員、邵家輝議員、林振昇議員和鄧家彪議員。

第一位是林素蔚議員，謝謝。

林素蔚議員：多謝主席。主席，香港發展新質生產力，一定要支持，所以我支持這個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但在加速計劃下，每筆資助的上限是2億元，每筆資助都涉及龐大公帑。為保障我們的公帑用得其所，我支持有關資助的款項在企業完成項目，且獲得政府批核、提交項目最終的報告和最終的審計帳目後才發放。 [013544]

但是，文件提到如項目推行時間超過12個月但少於24個月，政府檢視項目後可以發放50%的中期撥款。如項目最終真的touch wood“爛尾”，該怎麼辦？該公司是否不需要負上任何責任？譬如會否退還資助款項？多謝主席。

主席：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OK，我想請李國彬署長回答這個問題。

主席：請李署長回答。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林議員說得很正確。總的來說，[\[013652\]](#) 這個資助計劃用一個reimbursement、發還款項機制，但我們亦已考慮一些業界意見，他們在這些項目的投資都將會比較大，譬如現金流方面。因此業界希望政府可以給予少許便利，所以我們就一些項目推行時間比較長的項目，例如3年的項目，待申請人提交進度報告和經核計的審計帳目後，我們可分階段撥款，希望幫助業界的資金流。最終，如果項目真的不幸未能順利完成，我們要看其具體原因，但我們在撥款協議中一定會保留權利，向相關企業追討政府就有關項目已經發放的資金。多謝。

主席：好。

林素蔚議員：謝謝主席。

主席：下一位，周文港議員。

周文港議員：多謝主席。這個項目的金額很大，但能有助香港經濟多元化，以致工業升級轉型做得更好，這是值得支持的。[\[013755\]](#)

我想了解一下，這個新型工業加速計劃是在發表施政報告時提出，距今已有大半年，當局初步接觸了多少間企業，而他們都有意提出申請？有否譬如關於他們的來源、行業的具體數字？

第二方面，除了錢外，企業或領軍人物也很重要，局方會否考慮在申請表中要求他們要有甚麼領軍人物或多少人，而不是來到香港才慢慢聘請，否則便三、五、七年都搞不出來。是否可以在申請表中加入多一項這樣的標準？

第三方面，當局要求這些企業在香港投資不少於2億元，可以預期這些成功申請的企業肯定“唔少嘢”，來頭不小。當局會否趁機並有何方法在日後留住他們，使香港真的能夠形成新的產業鏈，使這些企業不是獲資助、“攞完jetso”後便走？謝

謝主席。

主席：好，3個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周文港議員的問題。我統一回答吧。自從去年特首施政報告提出這個計劃以來，創新科技及工業局一直在跟業界接觸，特別是我們上月新成立了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在工業專員葛明博士的帶領下，最近這段時間密集接觸了很多企業。絕大多數企業都對這個計劃表現濃厚的興趣，當然也提出了各種各樣的問題。我相信這個計劃在業界的共同支持下，一定會獲得成功。 [013920]

好的企業一定會有好的領軍人物、靈魂人物。一個好的企業與一個優秀的企業家是分不開的。所以，在這方面，我們一方面可以有好的企業在香港落戶，同時有更多企業家來聚集於香港。

整個計劃一個非常重要的原則就是配對，而且是按照1(政府):2(公司)的配對，我們強調企業要真金白銀在香港落戶，要建生產設施，建生產線，有真實的投資在香港，是搬不走的。這是我們整個計劃一個非常重要的原則，目的是甚麼？希望在香港本土盡快建立新型的科技產業體系，我想議員的第三個擔心，我們會密切關注。謝謝周議員的支持。

主席：下一位，尚海龍議員。

尚海龍議員：多謝主席。

主席：未有麥克風，請給尚海龍議員麥克風。

尚海龍議員：多謝主席。首先，我發言支持100億元撥款支持新型工業化和新質生產力的發展。我先作利益申報，我是新質企業家聯合會的創始人和秘書長，我都有引導和介紹一批相關企業來到與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及工業專員對接，他們都表示有一定興趣來香港發展新型工業化。 [014057]

我想了解一下，首先，現時最簡單的看法就是1:2的配對，即政府出1元，希望企業投資2元。企業最關心的是那2元的核定究竟如何，局方如何證明到企業投資了2元，然後給予1元補貼？發放補貼的效率方面，剛剛ITC署長說到，可分階段撥出款項。假設今日立法會支持這方面的建議，局方預計何時可撥出相關的配套予企業？是按照我們的效率的最早時間。

我想問的第二個問題直接與下游有關，要看生產、未來的商品化和產品化。這與GDP有關，即創科產業佔全港GDP的比率。如果用了這100億元，局方預計對本港譬如後年或大後年的科技佔GDP比率有多少影響？100億元換來多少GDP？謝謝。

主席：兩個問題，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就第一個問題，我想請工業專員葛明博士簡要回答一下。

主席：葛博士。

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多謝主席，多謝尚議員。1:2的配對比例，剛才議員最主要是說……

尚海龍議員：我想清楚知道……

主席：如何核定。

尚海龍議員：如何核定。

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資助範圍方面，我們的資助最主要是與生產設施有關，包括生產線，譬如整個生產線的鏈條、機械人、機器等，以及與生產設施相關的配套設施。舉一個簡單例子，如企業從事製造，需要生產線上的物流配套，如在物流方面使用AGV，也可以納入。有些必要的軟件，for example, EDA [014256]

軟件，做產品design的時候都要用這個軟件，也可以納入。同時，為了讓生產作業可以實施，舉一個簡單例子，如果企業做微電子，需要有cleanroom。這些cleanroom的裝修工程成本又可以納入，所以我們會就整個生產設施及不同的關聯配套設施去配比資助撥款。

主席：議員的第二個問題是最快何時撥出錢。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由於這些企業在香港設廠，所以我們現在的計劃批出之後，需要他們在3年以內完成相關的建廠、收購。他們要買地、建廠房、建生產線、買設備，需要時間，我們希望他們爭取在3年內能完成全部工作，也就是說希望3年後能開始投產。 [014406]

至於是多少，因為通過這100億元的投入，至少要200億元的總投資作為基本的投資，這些企業真金白銀投下來，當然在這裏要賺錢，要有產值。當然，每間公司遞交proposal的時候，會有一個projection，表明開始投產以後，生產多少台設備、每年多少錢產值，但我們希望很多廠陸續投產之後，每年至少有幾百億元，甚至更高的產值能夠出來。這是至少的，因為企業既然投了幾百億元，我們希望有這樣一個基本的估計和期盼。

主席：尚議員。

尚海龍議員：主席，我追問一句。剛剛工業專員提及，政府核定企業兩元的投入，包括軟件、硬件等相關投資，是否這方面不包括公司的工資成本？是否這樣？

主席：葛專員。

工業專員(創新及科技)：公司的工資成本是不包括的，但如果做相關項目的技術顧問費用，即設計生產線或安裝費用，是可以包括的，但如果是一般業務營運的費用，是不包括的。

主席：下一位，陳健波議員。

陳健波議員：多謝主席。我支持創新科技署用100億元推行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以資助生命健康科技、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企業，在香港設立新智能生產設施。這是香港很需要的事情，而且也成立了研究人才庫、科技人才入境計劃，這些都是我們香港最需要的。既然在香港設立生產設施，除了需要研究人員和技術人才，智能生產工序都可能需要一些很熟練的前線工人。現時科技人才入境計劃是指具備生產所需技術和經驗的技術人員，每間企業僅可申請5個配額，應該不足以擔任生產的工作。我想了解，政府會如何幫助這些企業招聘和培訓熟練的前線工人，目標會否包括本地大學畢業生或職業訓練局的學生？ [014546]

主席：關於工人的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陳議員的問題。這確實是一個具有挑戰性的問題，但香港總得要邁出關鍵的一步，這一步就是盡快建立起產業，與其在此爭我們有沒有人，你沒有產業，有人也沒用，所以先走出這一步。所以，當然由於各種各樣的制約，我們現在計劃當中，關於人力這方面，只允許每家企業從海外及內地輸入5個前線技術人員。但是，這個我想關鍵是先開始，最重要的是，我們希望輸入有限的一些前線技術人員，來帶動更多的本地人員的培訓。另外，由於這些企業在建廠的過程中，不是說今天建，明天就建好，需要持續一段時間，我們希望各企業要把準備工作做好，在投產之前，把人員的培訓都盡快提到日程上來。總而言之，我相信企業認識到這個任務的緊迫性，會跟政府一起配合，把事情做好。 [014658]

陳健波議員：最重要是局長有信心，那我們都有信心。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必須要有信心。

主席：下一位，張欣宇議員。

張欣宇議員：多謝主席。其實，我都是想跟進人手這個問題。 [014808]

這項計劃都是針對一些比較大或有相當規模的企業——說的都是最少有兩億元，以及加上這些資助後，可能都是說幾億元的規模——對於僅生產方面投資規模便達幾億元的企業來說，原則上，我們便利他們聘請到人或找到人才，這是需要的，但這5個名額，我覺得好像有點不合比例。一個幾億元的企業，我們給它5個名額，這聽起來，數字也不是很對。所以，我覺得這方面，是否我們定得太過保守？是否應該在上限方面，甚至乎不應該有甚麼特別上限，我們想企業做好這件事，企業做好這件事，對香港的價值或好處應該遠遠超過其他考慮。這方面，我覺得5個人這個quota是比較奇怪。多謝主席。

主席：局長，兩位議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張議員的批評，我們虛心接受。[014905]
實際上，我想說一句，我們現在有各種各樣的人才入境計劃，比如我們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就是根據實際生產所需，申請者可以提出申請，只要是大學畢業，滿足相關要求，我相信都可以透過各種途徑來做。當然，高才通計劃，我們更不用說了。這次5個人，主要是一些無法通過現有入境渠道來到香港，但企業其實很需要，比如前線技術工人，或者高級技術人員，我們想先開了這個口子，做個試點。議員都知道，我們從其他地方輸入人力方面，特區政府一向都非常謹慎。但是，我們接受張議員的批評，希望下一步，我們膽子再大一點，步伐再快一點，好嗎？好，謝謝你。

主席：下一位，陳祖恒議員。

陳祖恒議員：多謝主席。在此絕對支持局方推進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當中有幾個簡單問題，第一個也是與人才有關。我們除了現有一些人才庫等計劃，在科研機構或在大學方面，會否也可以大家合作，本地能培養更多我們需要的人才？其實都是幾個大範疇，我覺得可能應該自己都要重點栽培，再一併配合外面招攬的，我覺得這樣會更加實在。再者，人才都需要有一個集聚的地方，有越來越多同一類型的人才時，更加容易吸引到外國一些專家都來到香港。我相信在其他國家、城市都有這樣的情況，希望局方也可以去考慮一下。[014958]

第二個，我最近聽過，美國因為很想吸引多些科技公司回流美國做生產，他們的配對比例好像是1：1。所以，我都希望政府或者都要檢視一下，究竟我們2：1相對1：1的吸引力如何，適時可能要做適當調整。

第三個，當一份項目提交後，可能時間到中期，可以支付一部分錢，但那個項目可否拿去銀行做一項臨時貸款，bridge loan？可否做到？

3個問題，謝謝。

主席：局長。第一個問題，都是關於人才。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想培養本地人才是我們的重中之重，也是我們未來發展最根本的地方。但是，還是那句話，香港沒有產業，本地培養人員，他們畢業之後去哪裏做？所以，這是雞和蛋、蛋和雞的問題，我想我們還是先把產業盡快發展起來，有了產業，人才慢慢就會起來。當然，我們會加緊這方面的工作，實際上，現在各間大學以及中小學已經開始加強STEM的各種教育、學科。 [015148]

關於比例的問題，我們注意到一些國家採取了更加進取的政策，我們也在密切觀察，也會實時審視我們現時既有的政策。現階段，我們按照1：2的比例，暫時我們認為還是一個比較合適的做法。

銀行貸款這個問題，今後隨着產業在香港迅速興起，對於資金的需求越來越大，我相信香港在這個方面還是有足夠的空間，去支持產業的發展。所以，在這方面，我們保持非常樂觀、開放的態度。

主席：下一位，李鎮強議員。

李鎮強議員：多謝主席。其實，今次局方甚至政府可以打破這個思維，以配對形式，令香港設立新生產設施，我覺得是非常好。其實，沒有魚餌，何來有大魚？我經常覺得，如何可以吸引到資金來，特別是很多全球知名品牌的公司，利用香港“背 [015303]

靠國家，面向世界”的條件設立工業化生產線，這其實是需要。但是，我都想了解——文件可能沒有提及，但可能局長心中有數——如果真正撥入這100億元進去的話，你預計對我們香港的經濟效益，或對香港的GDP，究竟有否一些實際效果？又或者甚至你預計我們的就業職位又會增加多少？我相信這會令香港市民都有一種幸福感、獲得感，會更加支持這個方案。

第二，很多企業都正面對政府一些基金審批的問題。我想問，就着審批時間上，政府會否在加速計劃之下再加速，即審批時間可以縮短？是否有KPI可以做得更快、更好、更精準？

最後一個是風險問題。如果一間公司來了香港後，做全部手續，政府是否容許“賣殼”，即整間公司賣出去？即換了股東，甚至將整間公司賣給別人？因為已有政府這筆錢投入進去，政府是否容許這樣做？如果是容許的情況下，其設備的擁有人究竟仍是屬於政府這部分，抑或屬於企業這部分？我想了解政府是否佔該公司任何股權比例？謝謝主席。

主席：3個問題。第一個，GDP，已有人問過，但就業率則沒有。局長，麻煩你。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好，我想現在我們要建立香港的創科產業體系，幾乎是從零到一，但我們已經有現有的一些本地產業，在這個時候，一定要有一些非常手段去做。參考世界上許多先進經濟體的做法，政府推出一些支援性的政策，甚至推出一些補貼政策，是其中一個非常重要的措施，所以香港特區政府也在這麼做。 [015511]

我們希望通過這樣一項措施，起碼有50到100家企業在香港——在短期內，兩三年內——真金白銀投入建立生產設施。我們估計，現在來看，大部分跟我們談的企業，投資額絕對不止兩億元，有的一般要建立好的生產線，要10到20億元左右，但我們最多只給補貼兩億元。這些公司這麼多錢投下去，而他們之前做了很多調查，一定會對今後的產值和利潤有相當合理的期望，我們也會檢視他們提交的報告。所以，我們認為在不久的將來，這些產業都落實投產的話，會為香港帶來不錯甚至可觀的經濟效益，有的時候，一家企業如果成功的話，就可以帶來幾百億元，甚至上千億元的效益。當然，就業機會是必

須的，為甚麼要堅持讓他們在這裏設廠，設生產線，就是為了提供很多就業的機會。這是我們經過深思熟慮後去做的，發展實體經濟，才能推動創造很多就業機會。

審批的時間，我想肯定會加速，在文件當中已經寫明了。我覺得李鎮強議員說得很好，既然是新型工業加速計劃，我們審批也要加速，好吧？我完全同意您的這個觀點，我們會盡全力做好我們的工作。

就風險而言，既然大家做經營，做生意，股東的變化是人之常情。當然，在資助的過程中，對於股東的變化，我們會保持關注，甚至會提出一些必要的要求，但甭管它股東怎麼變化，它的生產設施必須留在香港，它的生產環節留在香港，這個是至關重要的，我們對這一點會保持高度關注，確保香港的發展利益。

好，再次感謝李鎮強議員的支持。

主席：下一位，陳紹雄議員。

陳紹雄議員：多謝主席。首先，我發言支持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以吸引和支持具優勢和策略意義的海內外及本地重點策略性企業在香港設立新生產設施。 [\[015735\]](#)

主席，我剛才都聽到很多議員或從前都有提過類似的事宜，就是往往涉及到公帑，我們就比較關注或過於關注，“爛尾”怎麼辦？失敗怎麼辦？其實，現時我們面對一個新環境下，無論是新質生產力或是創科領域相關事宜，我們需要接受較高的一個容錯率，即真的會有機會失敗，只需要我們有若干“爛尾”追款的條款、補救措施。我們應該更加關心乘數效應，尤其是這個計劃有機會帶動產業鏈及人才庫的建立。所以，我們覺得要用一些較為新的思維，否則我們就會原地踏步。

就着文件，我有幾個問題想跟進。第一，文件第25、26段，我想澄清一點，主席，局長可否說說，因為100億元是題目提及的承擔額，但同時有研究人才庫加速計劃，在第26段提到，估算按人才的補助計劃下配對1:1的話，就會產生額外資金需求最多36億8,000萬元。我想請問，現時我們要批准的，是否實際上100億元加36億8,000萬元，即總數是136億8,000萬元的

一個commitment，即承擔額？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在第15段，關於管控與檢討機制。我從投資及資助兩者同時出發去想，加速計劃除了第15段(a)、(b)、(c)、(d)項提供的一個管控與檢討機制，例如5年內不得轉移等之外，會否考慮加入一項條款，如果政府認為資助有關項目具戰略價值或投資價值，可以獲優先入股的一個權利？讓政府有一個選項。

第三個問題是，我看到在流程圖——附件1有兩個流程圖，一個是新型工業加速計劃，一個是研究人才庫計劃——我注意到在流程當中，要做完所有審計帳目之後，創科署才會發放資助款額。但我們知道，在工業或一些企業做有關的業務運營時，現金流、資金流十分重要。有很多其他地方或區域做這些資助時，會容許一些階段性撥款，即在資助協議當中加入條款，如果在計劃書當中有不同階段，政府是以1:2的投入，讓其繼續營運，然後到最後便做審計，當然有些“爛數”的追討條款。我想建議局長，考慮這個提供支持現金流的一個幫助。謝謝主席。

主席：第三個方面，好像李署長剛才都有提及，3個問題，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我想請李國彬署長再簡要回應一下3個問題。

主席：李署長。

創新科技署署長：多謝主席。今天我們是尋求財委會支持開立一個100億元的承擔額，以開展新型工業加速計劃。在文件第26段當中提及的研究人才庫(加速計劃)，因為研究人才庫現時已經是創新及科技基金下一個恆常計劃，所以我們會安排有關計劃繼續按基金現時形式運作。當我們發現創新及科技基金整體的現金流或承擔額即將需要注資時，我們會按既定程序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不過，今天的議題只是關於那100億元的承擔額。這是第一個。 [020139]

另一個問題是關於……

主席：優先入股。

創新科技署署長：就是否可以階段性發放撥款的問題，正如我剛才所說，我們一般的資助計劃都用發還形式發放資金，企業先投入，我們審視其審計帳目和進度報告(計時器響起)，然後才發還款項。不過，我們考慮了業界意見，幫助他們的現金流，所以我們在計劃的設計下加入了靈活性。如果是一些比較長的項目，例如多於2年，或2年到3年，我們容許有一個階段性的發還撥款，希望可以幫助企業的現金流。多謝主席。

主席：中間的第二個問題。

陳紹雄議員：還有一個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政府現在沒有計劃優先入股。當然，[\[020303\]](#)不排除今後有些變化，但現階段沒有這個計劃，只是支持補貼，因為基本上我們參照世界其他一些國家地區的做法。

主席：是。

陳紹雄議員：現在先行先試計劃可以加上一段，容許政府有這項權利，我認為這十分重要，否則讓他們成功之後便賣盤。

主席：我相信陳議員……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嘗試這樣解釋，因為這些企業來香港都要融資，企業融資的話，我們有HKIC，都會關注這些企業的情況。在未來，就我們本地的投資來說，包括政府也會參與的一些基金計劃，我們如果關注本地企業發展的話，這些受到資助的企業無疑應該說是更加引起政府關注的投資對象。但是，現階段你說因為這個原因，我們要定某某規矩，政府優

先入股的話，我想我們現在沒有這個計劃，但香港的投資公司，包括HKIC會密切關注，會隨時考慮投資這些企業。這些企業也一直都在向政府申請政府的入資入股。是這樣，好嗎？但是，現階段我們覺得為了將問題簡化，不就此做硬性規定。

主席：下一位，田北辰議員。

田北辰議員：多謝主席。發展創科要全面發展上、中、下游，我十分認同。之前的項目是中游的，這個我當是下游，即新型工業化的發展。我們今次是100億元，在我眼中好像一支豉油，去吸引海內外的重點策略性企業和人才來香港落戶。我們現時是用1:2的比例，即這些公司在香港投資2元，政府便出1元，上限2億元。這100億元可以吸引到至少50間這類公司來香港。這些條件理論上很好，應該人人都很踴躍，但觀乎最近國際環境的發展，我便知道了，我不知我們是否爭得過人。 [020429]

今年1月、2月，台積電在日本熊本縣落成第一間工廠。網上資料顯示，日本政府開出給它的條件是一半設廠費用以現金補貼。台積電在熊本的第一間工廠，總投資9,800億日元，日本政府直接補貼了4,700億日元，折合約240億港元，去興建這個工廠。嚇死我，是嗎？原來現在搶龍頭企業，要出手如此厲害。我們主要競爭對手是新加坡。談到要搶歌星來香港開演唱會，我們政府便表示企業、市場自己搞定。泰國總理表示，新加坡政府斥資二三百萬美金作補貼，不准去其他地方，只能在當地獨家。簡單來說，現在整個勢頭，好像便是搶龍頭企業，搶天王巨星，每個人的出手都越來越闊綽，便取得first-mover advantage的好處。

所以，我便想我們現時的做法是闊而淺的，每個項目上限兩億元，政府是否會考慮窄而深，真的吸引到幾間真正的龍頭企業來港，進行一些大型項目，不局限於上限兩億元。因為真正想推展大項目的大企業未必來，也沒有這樣的興趣，做了幾家之後，可能其他人會認為有勢頭存在，又會開始來。我十分擔心現在這樣分散，全部都是這些，我又不認為真正的龍頭企業會為了政府提供的兩億元而來香港。土地固然是一件事，又擔心不知是否請得到那麼多人才。政府是否會考慮一下，是否仍執行這個闊而淺的路線？

主席：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OK，謝謝田北辰議員的問題。我們希望下一次我們申請多一點資金時，田議員也能這麼支持。我想我們招商引資吸引企業來，我們靠的不是單一的元素，而是一套組合拳。我們這次100億元主要重點針對一些企業在香港真金白銀設立生產設施。大家剛才提到了研究人才庫計劃，我們還有各種計劃都配合這個計劃一直在推行，所以是一套組合拳。當然，最主要的還是希望借助香港的優勢，能夠吸引企業來。 [020752]

田北辰議員說得對，我們現在接觸的一些企業，對於他們的投資來說，基本上這兩億元是杯水車薪，但“有總好過冇”，是嗎？我們希望這次是第一個計劃，因為我們香港歷史上從來沒有過這個計劃，這是第一次，是開了先河。如果各方面效果不錯，業界歡迎，立法會支持，當然我們希望今後有更多更進取的計劃出來。但現階段，我們還是謹慎為先，一步一步向前推進，再次感謝田北辰議員的支持。

主席：下一位，梁熙議員。

梁熙議員：多謝主席。過去10多年，我們的GDP已被周邊城市甚至國家追過，以新加坡為例，其GDP的工業佔比是26%，而其他很多城市都是這樣，而我們的工業佔比低於1%。所以，這個加速計劃是好的。我們想問一下，局長，如果我們把錢用完之後，我們的目標是多少年之後，由現時的零點幾個百分點，上升到多少個百分點？即我們的整體GDP中，工業佔比是多少？這是第一。 [020903]

第二，我早前與你們探討過，除了送錢之外，我們是否有其他東西，可以吸引到一些優秀企業？因為新加坡可以減稅和送地。究竟香港能否做到？如果做不到，可能吸引力比較低。我與商經局討論時，他們似乎做得到。但早前與你們開會時，似乎你們也有告訴我有些困難，甚至表示做不到。我們會否有一個機制，如果有一家好企業，我們可以度身訂造一些優惠條件給它？就是這兩個問題。謝謝。

主席：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梁熙議員的問題。關於GDP的佔比，我們在創新科技發展藍圖已經說得清楚，到2032年我們希望我們的工業產值佔GDP的比例能夠達到5%。這是一個非常艱巨的願景目標，但我們會繼續大踏步向前進。現在我們有約不到1%的工業產值，但創造了40%以上的其他的相關GDP產值。如果未來能夠真的增至5%，帶動貿易、物流、金融等，那麼對香港GDP的增長會有非常可觀的正面影響。 [021026]

當然，至於其他優勢，我想我們請企業來，稅收、錢都是其中一方面。實際上，稅收方面，香港的稅收已經很低了，現在對於高科技產業，對於首200萬元的研發開支，我們提供300%稅收優惠，後面是200%。對於在本地科研產生的專利，我們也都有很多相對的稅收優惠的條件。當然，具體的稅收，有沒有進一步進取的政策，由於這不在創科局的管轄範圍內，我不好回答您這個問題。但還是那句話，我想我們在香港發展產業，最重要的便是背靠祖國、聯通世界，其他國家、地區沒有香港這個很好的優勢。所以，我們要緊緊發揮我們既有的特長。我相信這方面，我們依然有很多可為的空間。我也願意跟梁熙議員就這個問題今後作進一步探討。謝謝大家。

梁熙：好，謝謝。

主席：下一位，邵家輝議員。

邵家輝議員：謝謝主席。今次增加這100億元，推行新型工業加速計劃，我是支持的。對於國家今年大力推動新質生產力，香港過去在創科方面是比較緩慢的，所以加速是正確的。這100億元，每間公司上限2億元，如果吸引到50間，成績都會很好。希望局方繼續努力用一些方法吸引人。 [021203]

文件第8段(b)提及，為屬於策略性產業的企業聘用研究人才提供額外資助，以鼓勵該等企業在香港進行研發和擴大企業研發規模。對人才提供額外資助方面，這些額外資助是甚麼？我想了解一下。

另外，第15段(d)，陳紹雄議員剛才也提及，關於現在我們支持這些公司，如果這些公司日後成功了——文件表示在5年之內，如果他們將資產轉讓予第三方或搬離香港，我們便要向他們討回資助的款項。如果那些公司成功了，可能變了數百億或上千億元，如果真的走了，我們香港有甚麼得着，我們如何綁着他們，除了取回那些款項？因為我們投放了款項，未必每間公司都會成功，如果它不成功，自然會留下，留下其實都無意思。但如果它真的成功了，到時候真的要走，它只是償還該筆款項給我們，我們可以做些甚麼，令香港可以有得着，除了把它留在香港幾年之外？請局長思考一下。

主席：兩個問題，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邵家輝議員的支持。人才的額外資助，正如李國彬署長剛才所說，我們現在已經有一個人才庫計劃，滿足一定條件的每家企業或每個項目，我們可以資助4個研究人員，每個人可獲最長3年資助。針對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由於那100億元不包括任何人員上的補助，所以我們把它納入現有的人才資助計劃，只是有一個變化，以前每個公司只給4個，現在我們大幅增加到40個，那麼多增的36人，依然採取1：1的配對，所以這就是我們所說的人才資助計劃。 [021410]

至於如何綁住這些企業，我想是這樣的，我們希望這些企業在香港發展得好，如果這些企業從無到有，最後從小到大發展起來，證明了甚麼？證明香港實在是福地，實在是寶地，對於大多數企業，我相信它除非有特殊情況，否則它不會走。換句話說，即使走，它也會留下相當多的生產環節、經營環節在香港，對此我們是有信心的。當然，如果企業在若干年後，在十年二十年後真的要走，那走就走吧，它這些年對香港也有相關貢獻，有時候我們很難說用2億元就綁它一輩子。但邵議員你提到的這點，我們非常關注，就是剛才我講的，我們希望這些企業在香港立足發展，所以我們也會時刻盡可能維護香港的發展權益。

邵家輝議員：謝謝局長。主席，提一提，在人才方面，如果他留在香港，應該住滿7年，就可以取得香港身份證。對於這些特殊人才，會否考慮三幾年就可以給他們身份證，早些綁着他們在這裏。他們多了一個身份證留在香港，即使日後他不再做

這間公司，對於香港都是人才。

第二，就是陳紹雄議員剛才提到關於入股那些公司，如果最初的比例是2：1，我們贊助2億元，公司投入4億元，就是6億元。如果我們佔若干比例，也不要說三分之一了，佔10%時，日後公司真的有機會發大達時，也可以幫到香港市民。所以，對於這點，我想最好就不要把門關上，認真想一想，與他們商量一下，拿不到10%，拿8%也好，主席，對嗎？這只是提一提，謝謝。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好，我們會考慮一下相關意見。

主席：在林振昇議員提問之前，如果在大樓的同事還想發問，就快一些了，因為我們現時還有4位，問完之後我們都還可以在原定的會議結束時間前投票。下一位，林振昇議員。

林振昇議員：多謝主席。我亦支持這個項目，不過有兩個問題，[\[021702\]](#)關於人才方面，我都想了解一下。第一個問題是，政府都會透過科技人才入境計劃，是加速計劃，引入一些技術人員，數量都不多，都不超過500個。因為科技人才入境計劃是在2018年開始，回顧過往幾年，每年透過計劃來香港的人才都不多，配額大概都是一百多個。當然，我都明白因為2018年時，我們又未有高才通計劃，又未有人才清單，主要就是靠這個科技人才入境計劃。但是，現時我們又有高才通計劃，另外人才清單，也可以在入境處的數個計劃下引入一些人才。所以，這個科技人才入境計劃還是否需要存在？加上來的人也不是很多，都不超過500個，是否這些技術人員可以透過其他計劃引入香港？如此一來，政府便不需要這個輸入人才計劃架床疊屋，由專職隊伍去做這些科技人才入境計劃的審批，效益會否更加好？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因為政府還有一個“研究人才庫(加速計劃)”，可以容許企業聘請36個研究人才，我想了解一下，對於這些研究人才，政府有否一個指標，或者要求他達到某個水平，具備一定的資格，政府才會資助？以及有否方法確保在資助之後，這些人真的會從事研究工作，不會做了其他工作，譬如行政工作？因為如果這樣，就不需要資助。所以，我想了解一下，這個研究人才庫的資助，有否甚麼標準和監察，以確保資助都是

用得其所，多謝主席。

主席：好的，但都有少許是政策問題。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第一個問題，關於科技人才入境計劃，這個計劃是針對一些企業的需求，去量身訂做，去招聘一些人。這些人來，馬上就有工作，是非常針對性的東西，所以這個計劃是有它存在的現實意義。那麼，過去這些年，招的人數相對有限，並不能因為這個原因就取消，為甚麼？因為過去香港的科技產業沒有起來，很多企業、公司沒有相關需求。我們相信隨着未來產業的蓬勃發展，創科生態的逐漸完善，我們這方面的需求會越來越多。因為高才通並不能滿足所有科技人才入境的需求，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就是量身訂做，而且該計劃不像我們有些計劃要求那麼高，但確實有針對一些技術性的要求。當然，很多人依然可以通過高才通來，這兩條途徑都有。我想現在香港既然是招人才，我們盡可能地把現有的人才入境渠道都打通。何況這兩個計劃要求是不一樣的，科技人才入境計劃與高才通計劃不一樣，薪金要求及大學世界排名要求都相對較低，甚至申請者有些專業知識做得很好，依然可以通過這個途徑來。 [021935]

關於研究人才庫，這也是在香港運行多年的一套人才計劃，行之有效。它對於人的要求，例如對於畢業學校，對於從事的工作，另外在過程中，他們要提交進展報告，交代做了甚麼工作，走了以後，相關的導師和他的上司要寫評語，一直都在做這個過程的監控。我們認為現在，so far為止，對於研究人才庫的計劃，不存在濫用資源的情況，現在還沒有發現。

主席：下一位，鄧家彪議員。

鄧家彪議員：多謝主席，這個計劃提振香港工業GDP佔比，也講到新質生產力，一定是一個一脈相承的計劃，所以我是支持的。不過，始終焦點或者政策內容令人覺得是邀請、吸引香港以外的人才來香港幫忙，究竟計劃本身有否一個設置，就是藉這批企業家或者科學家來了香港的同時，都能令香港的本地院校，可以有能力培養一些本地人才？如何做到這個效果？這是第一點。 [022137]

第二，政府已經講得很具體，由2024-2025年度開始，在5至8年內吸引50至100間企業。其實，我估計局方心目中已經有些企業可能是商討中的，不然都不會寫得那麼具體，那些是甚麼企業？他們有否一些想法？舉例，他們全部都是講，目標是河套區，抑或不是的，他們會在自己市場中找地方，政府會如何幫他們在這裏找地方，是否政府的責任？抑或不是的，他們自己喜歡去哪裏就去，總之就是符合資格就可以。

最後一點就是，始終在座各位官員都可能會轉部門、退休，但企業家、科學家來過香港，我們究竟用甚麼方式持續聯繫這批應該是世界級的企業家或者科學家？我自己覺得是應該保持很好的聯絡，不是說因為他拿過我們的錢，而是可能他在這一刻，可能真的有心來香港，在業務上或者各方面經歷一些挫折也好，但他真是一個有能力的人。我們有否一個計劃，當中有否一個機制，甚至乎成立一個半政府的會，去好好聯繫這批基本上與特區政府這個計劃發生過關係的這批企業家、創業家。他今次可能計劃不是很成功，但我們持續與他聯絡，保持很好的關係。我自己不希望錢用完了，有些留在香港，有些就走了，以後就沒有關係，有否一些這樣的想法？謝謝。

主席：3個問題，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鄧家彪議員的支持。我想說明一下，我們支持的企業不僅僅是外來企業，本港企業一樣可去申請，只要屬於三大範疇，第一是生命健康科技，第二是人工智能與數據，第三是先進製造、新能源、新材料等，都可以去申請。這些企業起來之後，最得益的是本地的人，包括我們本地的畢業生，在畢業之後有出路，我們本地的科學家，做科研之後有更好的合作平台。最重要的是，因為我們強調他們在香港要建生產設施，要做生產，所以主要得益的是我們本地的年輕人，特別是提供很多工人的就業崗位。這是為甚麼我們在香港要推動實體經濟的發展、新型工業化，這不僅帶動GDP增長，而且對本地青年就業有重要作用。我們非常重視本地人才的培養，你看現在我們這個計劃，我們只允許每家企業帶5個前線技術人員，很多議員對此不滿，對吧？所以，我們也是balance的一個結果，幾方面有引入，同時借機會培訓本地的。所以，我們已經考慮了方方面面的各種因素。

[[022405](#)]

第二個問題，甚麼樣的企業才能來，是吧？我想就是我剛才說的，只要屬於這三大範疇，而且願意真金白銀投資幾億元在這裏建生產設施——當然，必須是科技企業，我們會有一個基本審核——這些企業就可以說是qualified的，或者剛開始是能夠eligible，有資格去申請。至於能不能獲批，我們會有專業委員會做具體評估

第三，議員關心企業家、科學家能不能留在香港，我想只要他們在這裏真金白銀投資建廠，建起來了，在香港生產起來了，他們一般不會輕易走。當然，他們來香港，不會是因為一兩個政府官員，我想還是看重香港有一套非常支持的政策，看到香港的優勢，只要香港繼續保持發揮這個優勢，香港的創科產業蓬勃發展，那麼只會有越來越多企業來到香港，在香港發展。我對此有信心，再次感謝鄧議員的支持。

鄧家彪議員：主席，我只是補充一句，我比較重視那個關係，關係並不是甚麼個人關係，而是怎樣保持聯繫(計時器響起)。即使有些企業家、科學家在香港不是很成功，他們走了，我們用甚麼方法保持這個關係？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們的工業專員葛明博士專門在做這項工作，他現在有一個名單，關乎所有在香港發展的企業，當然有企業，就會有人。所以，我們的工業專員會做相當多的工作、工夫，放心。

主席：下一位，江玉歡議員。

江玉歡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我有幾個問題，第一是關於產業範疇。文件中提及幾項策略性產業，我想請問，除了在文件第8(a)段提及的策略性產業，是否就沒有其他？如果日後會引進新的，我想問會經過甚麼審批程序？ [022706]

另外，第二，文件中反而很少談到管治架構，文件中提及譬如評審準則，也有利用以前的評審委員會。局長的團隊可否講一講，在管理整項計劃方面，我們有否一些管治架構？如何能夠令日後的整體運作得以令市民放心？另外，我見到在申請的公司方面，局方在文件中都提及申請資格，我查看其他地

方類似的一些計劃，可能他們都會有一些另外的要求，包括會否有一些本地公司要求的shareholding，即擁有的股份比例？另外，最少要僱用多少位香港本地人，又或者公司的營業額，或者一直以來的回報率等，甚至有時都會要求相關公司最少要逗留在香港做生意多久，想請問局長會否考慮類似的評審資格？。

最後，有關知識產權，譬如這些公司做的一些發明等，我想請問政府會否考慮，有關知識產權的權利都交回政府，或是政府會有份擁有？謝謝主席。

主席：4個問題，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關於管治架構，我們現在主要是依賴創新科技署會同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共同領導這個計劃，當然，創新科技署會承擔更多責任，因為現在有一個評審委員會，盡可能利用現有的管治架構，不想再創設新的架構出來。所以，這個委員會會有一套既定的程序，包括怎麼去接觸企業，怎麼去制訂評審的標準等。 [022922]

江玉歡議員剛才提出的一些相關要求，我覺得對這個委員會很有參考價值。我們說這家企業是科技企業，滿足三大範疇，願意在香港投資，只是說它可以去申請，但是否獲批，由委員會決定，委員會會考慮很多因素，包括議員剛才提出的，它與香港的緊密聯繫程度如何，對吧？對香港實際貢獻是多少？有可能有兩三百間企業來申請或分階段申請，我們不會每個都批准，對吧？所以，這方面，對於江玉歡議員剛才的幾個建議，我建議兩位署長好好考慮一下。

知識產權是一個非常嚴肅的問題，誰產生的，就是誰的，企業產生的，就是企業的，政府不能去拿它的，去分一杯羹，我想政府不會採取這個做法。但是，我們希望越來越多本地企業能在香港創造出新的知識產權，擁有新的技術，這樣香港的優勢才能發揮出來，就算有些大規模的生產環節搬到其他地方去，但香港只要牢牢掌握着先進的技術，那麼香港在全球的產業化體系中，就會形成一個重要的全球化知識管理樞紐。就此，我們非常鼓勵企業盡可能多點創造新的知識產權。

主席：局長，還有第一個問題。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甚麼？

主席：Scope，文件第8(a)段所提的申請企業。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這個scope我們剛才講過，我們只允許三大領域：第一，生命健康科技；第二，人工智能與數據；第三，先進製造、新能源、新材料等。因為這三大領域是我們經過深思熟慮確定的香港的重點發展方向，我們不可能現階段甚麼都支持，因為畢竟資源有限，我們就保住重點去發展。而且，實際上這3個領域已經卡入了大多數創科企業，企業基本上都可以夠上這3個領域。當然，企業要做一個justification。

主席：如果同事還想問，麻煩你現在按鈕，否則接下來兩位議員同事問完後，我就會付諸表決。第一位是吳傑莊議員。

吳傑莊議員：多謝主席。我表態支持這個新型工業加速計劃的撥款，有兩個問題，第一個是文件第14段提到有關評審準則，當中提到為確保公帑得以妥善運用，所有申請均會依照相關評審準則，其中包括經濟效益。我想問，如何評定這些項目的經濟效益，會否有參考指標給申請者在申請時了解？另外，有些企業可能有比較早期的一些新產品，這些經濟效益又用甚麼方法justify？這是第一個問題。 [023213]

第二個問題，我在其他場合都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有關的運作，因為這也不是新的東西，已經很多年——回歸後——很多錢。我們撥入的錢，給了一些企業，我們有否機制審視，之後這些效益對香港總體來說有甚麼得着？例如，我投了錢進去，有多少稅收製造了，或者有多少就業職位等，或可令市民更認同我們這些撥款是對香港長遠好，用些數字說明一切，這次的項目會否有可能有這一類的統計數字，將來可以向我們交代？多謝主席。

主席：兩個問題，孫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謝謝吳傑莊議員的問題。我想這兩個問題，實際上是一個問題，就是說究竟怎樣的企業，我們去支持它？除了剛才回答江議員的問題，我們在一些重點領域以外，這家企業是否有前途、有發展，我想這也是一個重要的投資決定。當然，我們要看這些企業的proposal，我們要看它的track record，我們要看這些企業真金白銀投入多少錢，類似坐滴滴的情況。我相信現在這個新型工業發展委員會匯集了各方面的專家，有學界、業界、企業界、投資界、律師，各方面的人都有，我相信他們會做一個綜合的整合。最主要的因素或原則就是企業願意投入真金白銀，很多企業是投資10億元甚至更多，它只要能夠下決心要去投錢，我們就去match它，去支持它，它也是經過了深思熟慮。當然，經濟效益方面，我們會看得非常重，主要是未來幾年它的projection是怎樣的情況，我相信這個專家委員會密切把關。

[023341]

主席：我想吳議員還想問每年他們做得如何，政府是否有紀錄或資料可以儲存起來？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企業要提交報告，在幾年之內要提交報告。這點我不擔心，我們的公務員同事對撥款會做好把關工作。

主席：最後一位，黃錦輝議員。

黃錦輝議員：多謝主席。我的問題都是因為100億元不是小數目——我支持這個項目。首先，100億元是一個較大的數目，我都想問一問有關效益的問題。之前已經有問過，譬如第一個是有關GDP比例的提升，因為現在是少於1%，我們有否提升的目標？其實，這些是有關set KPI的問題。

[023517]

第二個問題亦有問過，即就業方面，究竟我們會多聘請多少人，特別看看有否辦法做到不同階級，例如有些是做研究的，有些是做開發的，其實在工程界中是有分的。其他兩個指標就是，我們做創科也經常看的，第一個就是公司對政府的R&D的比例，現在大概是45：55，會否有些改變、提升？第二

個就是我們既然引進一些其他公司，我想問有否一個指標，就是本地、內地、海外企業的比例？有否這個目標？關乎KPI的問題。

主席：4方面的KPI，局長。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我想關於工業產值的GDP，我們在創新科技發展藍圖中說得很清楚，我們希望到2032年，我們工業產值的GDP佔香港GDP的比例從現在的將近1%增至5%。我認為這是一個非常艱巨的挑戰，但既然願景目標已經定下來，就要努力去達到。當然我們不要指望通過這100億元，就能達到若干年後5%的工業GDP的比例，那是不現實的。但是，這100億元，你說“初試牛刀”也好，“先行先試”也好，起碼表明了特區政府的態度，我們願意向世界其他的先進經濟體一樣拿出錢，真金白銀去資助也好，去支援也好，這只是開始。我們希望這100億元下來，外面投資至少200億元或以上在香港設廠。正如我剛才所回覆，我們希望在不久的將來，這些企業每年至少能產生幾百億元甚至一千億元以上的產值。一千億元的產值佔GDP多少？除以3，300除以3，大概就是拉動1%，就這麼算。為甚麼要讓企業建立生產設施，就是為了讓它請人，發展實體經濟，如果不建廠，它怎麼請人？所以，這是我們的連環考慮，為本地的香港青年人提供就業機會，所以都是連環考慮，讓它在這投入真金白銀設廠，要請本地的年輕人。

[023641]

至於說R&D的比例，議員說的不錯，去年我們的科研開支佔GDP的比例總算升至1.07%，這是不錯的成績，相比於2014年佔0.74%，增長了50%以上，但我們希望這個增幅繼續增大。但不得不指出的是，現在我們科研的GDP大部分來自政府，超過50%，實際上接近60%，而臨近的深圳，94%是來自企業，政府投入很少，廣州也差不多，百分之八九十來自企業。現在全國的科研開支佔GDP的比例是2.8%多，深圳較高，為6%左右，香港是1%，與周邊地區相比，確實有差距。我們在增加政府投資的同時，更希望業界能夠為科研多點投入。但是，業界投入的前提是香港必須要有蓬勃的產業發展起來，沒有蓬勃的產業發展起來，哪來的業界給你投錢？所以，這就是一個生態圈的問題，所以我們提出要上中下游協調發展，完善香港的創科生態圈，原因就在這裏。如果沒有生態圈的發展、產業的發展，香港上游的科研優勢無法保持。謝謝。

主席：還有一點，企業地區比例——本地、內地、海外，政府的目標為何。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暫時因為我們是強調生產環節，我們並沒有支持這些企業的R&D，就讓企業真金白銀設廠。所以，在計劃當中，我們並沒有R&D的支持環節。但是，我們支持R&D，是支持企業的人，我們通過研究人才庫計劃，支持企業僱用一些人去做R&D的工作。

主席：我想黃教授的意思是說這100間目標企業(計時器響起)，局長心目中有否一個不同的比例。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現在這個計劃中，企業來源的R&D，我們是作為一個參考，但並不是作為一個主要的參考，因為我們希望企業真金白銀在這裏設廠。

主席：……沒有比例。黃教授，你想跟進一句嗎？

黃錦輝議員：不是，我想大家的想法都一樣，這是肯定的。為何會set KPI？就好像貴局做那個藍圖，最後列出一些KPI，讓我們朝着一個方向走，但這份文件中似乎沒有載列KPI，我建議都可以考慮一下，定一些KPI，未必一定達到，但起碼都有一個目標去做這件事情。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黃教授的意見，我們會考慮，我想提一下，我們這個計劃是參考周邊國家地區，包括美國、內地的一些政策。這就是一項支援政策，希望企業在這裏建廠，盡快把工業發展起來。當然，我們會鼓勵企業進一步做R&D，會通過其他途徑加以鼓勵，但是否設立KPI，我們會考慮，謝謝您的意見。

主席：我現在將FCR(2024-25)7號文件付諸表決。

[024133]

請贊成這項建議的委員舉手。(委員舉手)謝謝。

請反對建議的委員舉手。(沒有委員舉手)沒有。

本人認為參與表決的委員均贊成這項建議。

我宣布這項建議獲得通過。

我提醒大家，財委會下次會議將於5月24日舉行。我宣布今天的會議結束，多謝大家。
